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一年二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目录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维昌先生、财务总监王金明先生及财务部经理张成禄先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一节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重要提示】	1
【目 录】	1
【释 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3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7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1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15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24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25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49
第十节 重要事项	5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0
【审计报告】	60
【财务报表】	62
【财务报表附注】	7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	139

【释 义】

本公司、公司 或顺鑫农业	指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顺鑫集团	指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牛栏山酒厂	指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牛栏山酒厂，为本公司的分公司
鹏程食品	指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鹏程食品分公司，为本公司的分公司
创新食品	指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创新食品分公司，为本公司的分公司
小店种猪场	指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小店畜禽良种场，为本公司的分公司
耘丰种业	指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耘丰种业分公司，为本公司的分公司
顺科农业	指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顺科农业技术开发公司，为本公司的分公司
顺鑫佳宇	指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顺鑫茂峰	指北京顺鑫茂峰花卉物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顺丽鑫公司	指北京顺丽鑫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石门农产品市场	指北京顺鑫石门农产品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顺鑫宁城	指内蒙古顺鑫宁城老窖酒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原名为赤峰顺鑫宁城老窖酒业有限公司
鑫大禹公司	指北京鑫大禹水利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汉中鹏程	指汉中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达州鹏程	指达州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腾飞纸制品	指北京顺鑫腾飞纸制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顺鑫明珠	指北京顺鑫明珠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海口小店	指海口顺鑫小店种猪选育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云花物流	指北京顺鑫云花物流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滦平小店	指滦平县顺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阳高小店	指阳高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肃宁小店	指肃宁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兴隆小店	指兴隆县鑫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顺鑫国际种业	指北京顺鑫国际种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子公司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 公司法定名称

中文名称：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缩写：顺鑫农业

英文名称：BEIJING SHUNXIN AGRICULTURE CO., LTD

英文缩写：SHUNXIN AGRICULTURE

(二)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维昌

(三) 公司董事会秘书：安元芝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康涛

联系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站前街北侧顺鑫国际商务中心 13 层

联系电话：(010) 69420860、69428900

传 真：(010) 69443137

电子信箱：ayz001@sina.com、kt1975@163.com

(四)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站前街南侧

公司办公地址：北京市顺义区站前街北侧顺鑫国际商务中心 12 层

邮政编码：101300

公司国际互联网址：<http://www.000860.com>

电子信箱：sxnygf@public.bta.net.cn

(五)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年度报告指定登载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资本运营部

(六)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顺鑫农业

股票代码：000860

(七) 其它有关资料：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1998 年 9 月 21 日

登记地点：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000005200344 (1-1)

税务登记号码：110222633712032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10 室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营业总收入	6,268,401,059.55	6,087,110,989.58	2.98	5,175,517,194.30
利润总额	347,317,486.76	245,111,784.74	41.70	306,381,63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5,347,362.55	160,612,717.44	65.21	221,051,567.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5,135,402.11	157,427,438.36	23.95	198,852,22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207,922.43	137,525,080.22	373.52	-444,582,880.08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总资产	9,929,372,796.51	8,026,399,253.70	23.71	6,569,153,64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657,086,603.18	2,397,786,817.17	10.81	2,280,848,099.75
股本	438,540,000.00	438,540,000.00	0.00	438,540,000.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0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51	0.3662	65.24	0.5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51	0.3662	65.24	0.5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5	0.359	23.96	0.4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9%	6.80%	3.69%	9.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1%	6.67%	1.04%	8.9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48	0.31	377.42	-1.01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6.06	5.47	10.79	5.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78,710.8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2,251,958.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6,181.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数	-23,546,122.02	
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26,405.64	
合计	70,211,960.44	-

二、两个期间的数据变动幅度达 30%（含 30%）以上，且占公司报表日资产总额 5%（含 5%）或报告期利润总额 10%（含 10%）以上的项目说明。

（1）货币资金：2010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09 年末增加 38,353.52 万元，增长了 46.66%。主要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的银行贷款增加。

（2）应付票据：2010 年末应收票据较 2009 年末增加 982.55 万元，增长了 53.59%。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产销规模扩大，货款以商业承兑汇票方式结算相应增加。

（3）应收账款：2010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09 年末减少 9,353.14 万元，下降了 37.55%。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北京顺鑫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报表合并范围，减少应收账款余额 12,142.63 万元。

（4）投资性房地产：2010 年末投资性房地产较 2009 年末增加 9,235.75 万元，增长了 92.76%。主要原因为：①本报告期顺鑫国际商务中心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将已决定用于出租的部分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此部分增加 4,978.82 万元；②石门农产品市场南市场建设工程部分转入固定资产，增加投资性房地产 7,939.66 万元。

（5）固定资产：2010 年末固定资产较 2009 年末增加 179,774.43 万元，增长了 114.76%。主要原因为：①本报告期“花博会”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增加固定资产 153,988.63 万元；②顺鑫国际商务中心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增加固定资产 51,402.90 万元。

（6）在建工程：2010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09 年末减少了 100,107.21 万元，下降了 74.73%。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内顺鑫国际商务中心项目、“花博会”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7）无形资产：2010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较 2009 年末增加 71,889.24 万元，增长了 208.6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本公司将持有的北京顺鑫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与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土地使用权进行了置换，置入的土地使用权价值为 24,771.88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顺鑫茂峰花卉物流有限公司增加土地使用权 41,995.26 万元。

（8）短期借款：2010 年末短期借款比 2009 年末增加 113,733.39 万元，增长了 37.60%，主要是本报告期内，公司因业务需要向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9）应付票据：应付票据 2010 年末余额较 2009 年末余额减少 1,250.00 万元，主要原因北京顺鑫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被置换出。

(10)应付账款:应付账款 2010 年末余额较 2009 年末余额增加了 25,944.01 万元,增长了 68.14%,主要是由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改变了付款策略,经与项目承建商协商,顺鑫佳宇在付给一定比例的款项后,大部分款项在开发的房产项目销售完毕后付出,由此造成顺鑫佳宇本期应付账款增加。

(11)预收账款:2010 年末预收账款较 2009 年末增加了 31,635.59 万元,增长了 166.16%,主要是由于公司白酒业务市场占有率不断扩大,公司收到的预订货款增加约 20,000 万元。

(12)应交税费:应交税费 2010 年末较 2009 年末减少 2,969.79 万元,减少了 39.04%。主要是因 2010 年本公司生猪屠宰业务进项税额大于销项税额所致。

(13)其他应付款:其他应付款 2010 年末较 2009 年末减少 8,728.55 万元,下降了 56.38%。主要是因本报告期北京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报表合并范围减少其他应付款余额及公司偿还部分应付款。

(14)管理费用:2010 年 1-12 月,公司管理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 11,530.46 万元,增长了 44.39%,主要是公司 2010 年职工工资、劳动保险费、无形资产摊销、折旧费比去年同期大幅增加,以上四项增加管理费用 8,610 万元。

(15)资产减值损失:公司 2010 年 1-12 月资产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507.13 万元,增长了 129.12%,主要是由于公司在 2009 年经测算,公司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恢复,公司将存货跌价准备转回。

(16)营业外收入:2010 年 1-12 月营业外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了 643.83 万元,增长 296.64%,主要原因公司控股子公司石门农产品市场取得了财政补助 514.12 万元。

第四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报告期内本公司股份总数 438,540,000 股未发生变化。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数量单位：股）：

股本结构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 金 转 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6,139,055	47.01%				-206,105,264	-206,105,264	33,791	0.01%
1、国家持股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206,094,000	47.00%				-206,094,000	-206,094,00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0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00%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高管股份	45,055	0.01%				-11,264	-11,264	33,791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2,400,945	52.99%				206,105,264	206,105,264	438,506,209	99.99%
1、人民币普通股	232,400,945	52.99%				206,105,264	206,105,264	438,506,209	99.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38,540,000	100.00%				0	0	438,540,000	100.00%

注：顺鑫集团所持公司 206,094,000 股股份于 2010 年 10 月 28 日解除限售。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数量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6,094,000	206,094,000	0	0	-	2010-10-28
张海泉	21,060	5,265	0	15,795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持股依规锁定	依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相关规定办理
李宝玉	15,795	3,949	0	11,846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持股依规锁定	
张振	8,200	2,050	0	6,150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持股依规锁定	
合计	206,139,055	206,105,264	0	33,791	-	-

注：公司副总经理张海泉先生于报告期内出售本年度解除限售的 5,265 股股份，已履行必要的报备和披露程序；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宝玉先生于报告期内出售本年度解除限售的 3,949 股股份，已履行必要的报备和披露程序。

（二）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截至报告期末为止的前三年，公司未有发行证券情况。
- 2、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 3、公司无现存内部职工股。

二、股东情况介绍

（一）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总数		36,952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股东	47.00%	206,094,000	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其他	2.59%	11,341,628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28%	9,990,770	0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其他	2.09%	9,172,922	0	未知
中国银行—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9%	7,870,930	0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1.68%	7,366,554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5%	5,503,223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招商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1%	5,312,728	0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0%	5,248,997	0	未知
中国农业银行—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4,864,924	0	未知

说明：2010年3月29日，公司控股股东顺鑫集团将质押给北京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义支行其持有公司的2,650万股国有法人股解除质押，该股权质押期限是从2009年4月28日起，用于向该行贷款，金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期限一年。

2010年10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顺鑫集团所持有的公司206,094,000股股份解除限售，并于2010年10月29日可上市流通。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1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6,09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11,341,628	人民币普通股
3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9,990,770	人民币普通股
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9,172,922	人民币普通股
5	中国银行—招商先锋证券投资基金	7,870,930	人民币普通股
6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7,366,554	人民币普通股
7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503,223	人民币普通股
8	中国工商银行—招商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12,728	人民币普通股
9	中国工商银行—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48,997	人民币普通股
10	中国农业银行—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864,924	人民币普通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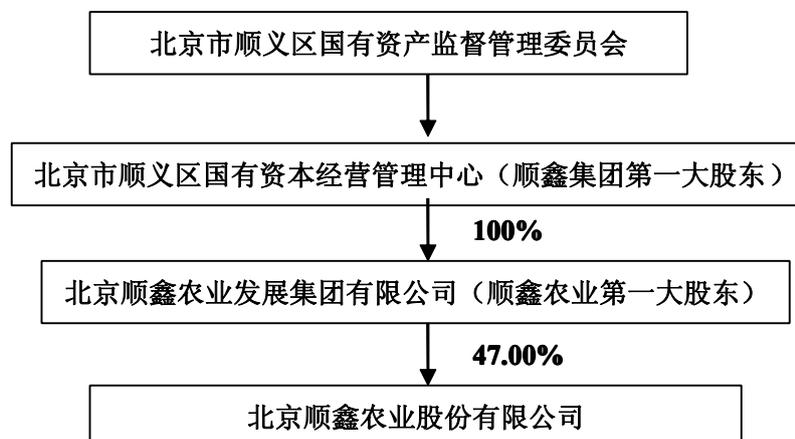
发起人法人股股东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流通股东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流通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二) 控股股东情况

- 1、名称：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李维昌
- 3、成立日期：1994年9月7日
- 4、注册资本：85,000万元
- 5、经营范围：种植业，养殖业及其产品加工销售；农业技术开发；农业产前、产中、产后服务；销售日用百货，日用杂品，五金，交电，化工，针纺织品。

(三)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和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四）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情况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除控股股东顺鑫集团外无其他持股在 10%以上（含 10%）的法人股东。

第五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期起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量	年末持股数量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者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李维昌	男	58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0.12.16-2013.12.16				18.0	否
李怀民	男	50	董事兼副总经理	2010.12.16-2013.12.16				16.8	否
杨文科	男	48	董事兼副总经理	2010.12.16-2013.12.16				16.8	否
王金明	男	48	董事兼副总经理	2010.12.16-2013.12.16				16.8	否
郭妨军	男	41	董事	2010.12.16-2013.12.16				0	是
陈英丽	女	56	董事	2007.12.18-2010.12.18				16.8	否
宋克伟	男	45	董事	2010.12.16-2013.12.16				0	否
刘淑敏	女	51	独立董事	2010.12.16-2013.12.16				3	否
钱明杰	男	47	独立董事	2010.12.16-2013.12.16				3	否
江锡如	男	46	独立董事	2010.12.16-2013.12.16				3	否
安元芝	男	40	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	2010.12.16-2013.12.16				16.8	否
李宝玉	男	53	监事会主席	2010.12.16-2013.12.16	15,795	11,846		16.8	否
潘永杰	男	47	监事	2010.12.16-2013.12.16				12.0	否
张振	男	37	监事	2010.12.16-2013.12.16	8,200	8,200		12.0	否
张海泉	男	52	副总经理	2010.12.16-2013.12.16	21,060	15,795		16.8	否
王海峰	男	58	副总经理	2010.12.16-2013.12.16				16.8	否
合计					45,055	35,841		185.4	

注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李维昌先生、李怀民先生、杨文科先生、王金明先生、郭妨军先生、宋克伟先生、刘淑敏女士、钱明杰先生、江锡如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其中，刘淑敏女士、钱明杰先生、江锡如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陈英丽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选举李宝玉先生、张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潘永杰先生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届监事会的任职日期为 2010.12.16-2013.12.16。

注 2：公司副总经理张海泉先生于报告期内出售本年度解除限售的 5,265 股股份，已履行必要的报备和披露程序；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宝玉先生于报告期内出售本年度解除限售的

3,949 股股份，已履行必要的报备和披露程序。

注 3：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郭妨军先生由于工作调动，现担任顺鑫集团副总经理，不再担任石门农产品市场总经理及创新食品分公司总经理。郭妨军先生仍在公司担任董事，且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未在本公司领薪。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和兼职情况

1、董事：

李维昌先生，男，58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现任顺鑫农业董事长、总经理。

李怀民先生，男，50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现任顺鑫农业董事、副总经理，顺鑫农业牛栏山酒厂总经理。

杨文科先生，男，48 岁，研究生学历，高级畜牧师，中共党员。现任顺鑫农业董事、副总经理，顺鑫农业鹏程食品分公司总经理。

王金明先生，男，48 岁，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师。现任顺鑫农业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郭妨军先生，男，41 岁，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现任顺鑫农业董事，顺鑫集团副总经理。

宋克伟先生，男，45 岁，本科学历，高级营销师，中共党员。现任顺鑫农业董事，顺鑫农业牛栏山酒厂常务副厂长。

独立董事：

刘淑敏女士，女，51 岁，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现任北京市顺义区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副主任。

钱明杰先生，男，47 岁，会计学硕士，现任北京京大律师事务所律师。兼任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潍坊北大青鸟华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江锡如先生，男，46 岁，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党员。现任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中国华粮物流集团北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中糖世纪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东方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凌云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神州泰岳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李宝玉先生，男，53岁，本科学历，中共党员。现任顺鑫农业行政部部长、监事会主席。

张振先生，男，37岁，本科学历，会计师，中共党员。现任内蒙古顺鑫宁城老窖酒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顺鑫农业牛栏山酒厂副厂长、顺鑫农业监事。

潘永杰先生，男，47岁，本科学历，高级畜牧兽医师。现任顺鑫农业鹏程食品分公司副总经理、顺鑫农业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张海泉先生，男，52岁，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农艺师。现任北顺鑫农业副总经理。

王海峰先生，男，58岁，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助理研究员。现任顺鑫农业副总经理。

安元芝先生，男，40岁，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现任顺鑫农业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三）年度报酬情况

1、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考核方案、制度，并监督实施。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人3万元/年。

2、报告期内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总额为1,854,000元。

（四）报告期内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郭妨军先生由于工作调动，现担任顺鑫集团副总经理，不再担任石门农产品市场总经理及创新食品分公司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李维昌先生、李怀民先生、杨文科先生、王金明先生、郭妨军先生、宋克伟先生、刘淑敏女士、钱明杰先生、江锡如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陈英丽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换届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以及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员工情况

1、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6001 人，在岗员工 5937 人。

2、公司人员的专业及学历结构如下：

人员结构	数 量	所占比例
专业结构：生产人员	3,671	61.17%
销售人员	570	9.51%
技术人员	610	10.16%
财务人员	159	2.65%
行政人员	991	16.51%
教育程度：大专以上人员	1,922	32.03%
中专及高中	2,425	40.41%
初中及以下	1,654	27.56%

截至报告期末，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0 人。

第六节 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结构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运作、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公司建立了健全有效的工作制度，制订了包括《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公司关联交易内部决策规则》、《公司重大事件内部报告制度》以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实施细则等制度，用于规范公司的各项运行。

2010年，公司在已有制度的基础上修订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制定《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规章和制度，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及履行职责情况

（一）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

公司自2002年起引入独立董事机制，于2002年4月19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制订了《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并且根据新的法律、法规，不断对《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进行修订。2005年3月24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进行修订；2005年4月8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对《公司独立董事制度》作出进一步修订。

2008年2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制订了《公司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赋予的职责，独立履行职责，检查和监督公司生产经营工作，并按规定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各次会议，根据其专业知识和能力对公司重大投资和经营决策出具独立意见，并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购买和出售资产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在董事会日常工作及重要决策中做到尽职尽责，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1、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
刘淑敏	17	17	0	0	无

钱明杰	17	17	0	0	无
江锡如	17	17	0	0	无

2、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三、公司独立运作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方面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系统，主要包括肉类加工、种猪生产设备、酿酒设备等；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

公司部分生产经营用地向顺鑫集团租赁土地使用权，顺鑫集团已以出让方式取得出租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双方已签订土地租赁合同。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与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有关的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均由公司拥有，公司目前主要拥有“顺鑫”、“牛栏山”、“鹏程”、“宁诚”、“小店”等多个商标以及非专利技术。公司在业务上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生产能力。

2、人员方面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公司的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在本公司领取薪酬，且不在大股东处兼任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和经理人选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

3、资产方面

公司与大股东产权关系明晰。1998年公司成立时，顺鑫集团前身北京市泰丰现代农业发展中心以评估后净资产按66.90%的折股率折为21,00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完成了相关的产权变更手续，注入的资产和业务独立完整，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98)京会兴字第253号《验资报告书》验证确认全部足额到位。

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经营系统，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均由本公司拥有；不存在控股股东顺鑫集团违规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4、机构方面

公司组织机构体系健全，内部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无从属关系并能保证正常经营业务工作的开展。本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和监督机构。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财务、技术等）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分开，不存在“两块牌子、一套人马”，“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财务方面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系统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银行独立账户并独自纳税，不受公司控股股东的干预。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一）内部控制综述

公司根据《证券法》、《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根据公司自身发展情况，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

公司密切关注各级监管机构出台的法律、法规，及时调整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从而保证公司内控管理的有效运作。

1、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架构

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完整，依照权限划分为：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职能部门，各层之间的控制程序明确，有相应的问责机制。公司建立了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分别为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公司监事会与内部审计部独立工作，对公司生产经营和重大决策进行监督。董事会和监事会分别下设董事会工作办公室和监事会工作办公室，协助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

2、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已制定《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规范各机构的运作。并已相应制定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的实施细则，从而保证各专业委员会在实施细则的指引下开展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在已有制度的基础上修订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制定《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信息披露制度，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并明确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管理。通过修订和制定相关制度，不断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建设，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3、审计部门设置及人员配置

公司设有内部审计部，设部长一名，内审工作人员二名。内部审计部和内审人员独立行使职权，不受其他部门或者个人干涉。内部审计部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指导下，履行对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职能，并独立处理相关问题。

4、2010 年公司为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所进行的重要活动

公司按照 2009 年 12 月 29 日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09]34 号）及 2010 年 1 月 7 日北京证监局发布的《关于做好北京辖区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京证公司发[2010]7 号）的要求，对《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公司重大资金往来的控制制度以及防止发生资金占用问题相关制度作出修订或制定。

公司按照 2010 年 9 月 15 日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通知》（京证公司发[2010]146 号）的要求，制定《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在今后的生产经营活动中，公司将继续一如既往地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运作、不断加强和完善信息披露工作。

（二）内部控制重点活动

1、公司控股子公司控制结构及持股比例图：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股权比例 (%)
1	北京顺丽鑫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09.35	51
2	北京顺鑫石门农产品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15,479.50	87.08
3	汉中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3,294.22	60.71
4	北京顺鑫明珠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400	80
5	北京鑫大禹水利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85.43
6	北京顺鑫腾飞纸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467.76	80
7	达州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3,500	60
8	内蒙古顺鑫宁城老窖酒业有限公司	1,000	90
9	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96
10	北京顺鑫茂峰花卉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100
11	海口顺鑫小店种猪选育有限公司	500	90
12	北京顺鑫云花物流有限公司	500	80
13	北京顺鑫国际种业有限公司	1,000	100
14	滦平县顺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	100
15	阳高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50	100

16	肃宁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	100
17	兴隆县鑫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	100

2、对控股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等的内部控制情况：

(1) 对控股子公司管理控制

公司对分公司授权经营，对控股子公司监督经营，明确权限，强化职责；通过服务、协调、指导、监督，实现公司与各分公司、子公司的有效沟通。公司总部通过资产管理部、资本运营部、投资管理部和产业发展部等部门协同合作、各司其职，对下属分公司和子公司进行综合管理。公司每年对各分公司和子公司下达考核指标，对各单位的业务收入、利润以及产品的生产销售等提出具体目标，按季度对其进行考核，通过激励和约束机制将各分、子公司纳入公司总体发展战略中，避免出现对分、子公司管理失控的情况。

(2) 对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证券法》、《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关联交易内部决策规则》，对关联人的认定、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等进行了严格的规定。

(3) 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对外担保的对象、审查程序、审批程序。报告期内，公司除对控股子公司石门农产品市场提供了 5,000 万元固定资产贷款担保外，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发生，担保审批程序合法。

(4) 对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完善了相关条款。

(5) 对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并制定了《公司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实施细则》，公司重大投资事项要经过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再经过董事会审议，达到一定金额标准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进行投资。

(6) 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制订了《公司

重大事件内部报告制度》及《公司重大事件内部报告制度实施细则》，对公司内部相关重大信息事项的申报程序、披露的时间、披露内容都做了明确的规定，以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从而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三）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及整改

2010年，公司在已有制度的基础上修订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等规章制度，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

1、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

按照2009年12月29日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09]34号）及2010年1月7日北京证监局发布的《关于做好北京辖区上市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京证公司发[2010]7号）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公司重大资金往来的控制制度以及防止发生资金占用问题相关制度有待修订和明确。

按照2010年9月15日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通知》的要求，公司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相关制度有待明确及程序化。

2、整改计划：

（1）完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资金往来管理相关制度

公司将对负责信息披露的工作人员加强相关业务知识的学习，进一步完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完善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机制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公司已于2010年年初制订《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用于规范公司重大资金往来的控制，防止发生资金占用问题的产生，今后的工作中将加强《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执行力度。此项工作责任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制定《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用于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杜绝内幕交易、股价操纵等违法违规交易行为，此项工作责任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3、整改结果：

2010年1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修订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制定了《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并经200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0年10月25日，《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制订完成，并及时公告。上述制度的修订和制订是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完善和补充，进一步完

善了公司治理。

公司于2010年1月27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修订《公司信息披露制度》，修订后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对“未公开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一章进行修订，并增加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外部信息使用人的管理”和“责任追究机制”等三章。此次修订有利于公司加大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提高年报信息披露质量和透明度，规范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有利于防范内幕交易；审议制订《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规范公司相关重大资金往来的控制，防止发生资金占用问题的产生。

公司于2010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制订《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用于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

公司及相关人员未有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交易所公开谴责所涉及的重点控制活动中的内控问题。

公司外部审计机构未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和否定意见。

（四）公司内部控制情况的总体评价

公司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内控制度合理、有效。

公司内部控制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内部控制涵盖公司内部及所属企业的各项经济业务、各个部门和各个岗位，并针对业务处理过程中的关键控制点，将内部控制落实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全体员工必须遵照执行，任何部门和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控制的权力；

2、在涵盖范围及控制流程全面性的基础上，重点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3、内部控制保证公司机构、岗位及其职责权限的合理设置和分工，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4、内部控制的制定与企业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及时调整；

5、内部控制的制定兼顾考虑成本与效益的关系，尽量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控制效果。

公司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了覆盖公司各工作流程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公司的内部控制基本达到以下目标：

1、已经建立和完善符合现代企业管理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组织结构及议事规则，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经营的规范性及管理目标的实现；

2、已经建立健全的风险控制系统行之有效，能及时识别风险，并采取相应的应对策略，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

3、会计系统严格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财务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明确，确保会计资料真实完整，同时会计从业人员有相应的任职资格；

4、已经建立有效的信息与沟通机制，确保信息的及时沟通，同时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

5、确保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贯彻执行。

对照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内在部控制在内部环境、目标设定、事项识别、风险评估、风险对策、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检查监督等各个方面规范、严格、充分、有效，总体上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

（五）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根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0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立内部控制的目标，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自身的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障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

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立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综上所述，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六）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修订了《公司信息披露制度》、制订了《公司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完善，形成了以公司环境控制制度、业务控制制度、会计系统控制制度、信息系统控制制度、信息传递控制制度、内部审计控制制度为基础的、完整严密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上述建立健全完善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

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按公司内部控制各项制度的规定进行，公司对子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使用、重大投资、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的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具有合理性、完整性和有效性。

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五、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机制、相关奖励制度的建立、实施情况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监事会成员；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并聘任或解聘总经理提名的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

董事会按年度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考评，高级管理人员在任期内成绩显著的，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奖励决议，奖励措施包括现金奖励、实物奖励及其他奖励方法，对于考评不合格的高管人员予以降职或者解聘。

六、公司不存在因部分改制等原因而产生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公司目前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公允的市场定价原则，并严格履行独立董事事前审查、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及时披露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第七节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三次股东大会，即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情况如下：

一、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3 月 8 日召开，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7 日发出股东大会通知。会议议程及议案已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3 月 9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二、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3 月 31 日召开，公司于 2010 年 3 月 12 日发出股东大会通知。会议议程及议案已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4 月 1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三、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12 月 16 日召开，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30 日发出股东大会通知。会议议程及议案已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12 月 17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

第八节 董事会报告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1、总体经营情况

2010年是公司“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公司“三·五”规划的谋划之年。公司紧紧围绕市场需求与变化，转变经营思路，加大新品研发与市场开发力度，积极对接市场，实现了公司的快速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68亿元，同比增长2.98%，利润总额34,731.75万元，同比增长41.70%，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534.74万元，同比增长65.21%，经营业绩稳步增长。

2010年，公司品牌建设成效显著，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顺鑫”商标、“宁诚”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截至目前，公司拥有的中国驰名商标增至4件，标志着公司核心业务品牌集群日趋完善。公司先后荣获“2009年度中国食品工业百强企业”及“2010年中国制造业企业500强”等称号。

(1) 白酒酿造与销售业务

牛栏山酒厂：

2010年，牛栏山酒厂继续围绕市场开发、产品结构调整、科研创新等核心业务开展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

市场方面，继续坚持“一城、两洲、三区”的市场布局，重点围绕“北京根据地市场的巩固提升和外埠市场的战略扩张”两大核心任务，实施“一区一策”的市场开发策略，进一步加大销售渠道的精细化管理工作，实现了销售收入的稳步增长，巩固了北京市场的领先地位；产品结构方面，继续向中、高端产品转移，以中高端产品的研发为核心，深入推动产品结构调整，经典二锅头、珍品三十年、百年牛栏山、百年红系列、珍品二十年等中高端产品逐渐占据市场主导地位，有力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业绩；科研方面，借助国家认可实验室的技术支撑，对清香型原酒进行微生物成份分析，深入研究牛栏山二锅头酒体风格和香味物质，新研发出四种系列酒样，新增两项发明专利，新增一名白酒国家级评委，企业创新力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持续增强。

宁城老窖：

2010年10月，“宁诚”商标被国家工商总局评定为“中国驰名商标”，品牌价值得到显著提升；品牌形象方面，新推出“塞外之王 宁城老窖”的影视、平

面宣传广告，启动了宁城老窖崭新的形象；市场方面，“全蒙战略”稳步推进，赤峰市、呼和浩特市、包头市、鄂尔多斯市等核心市场地位进一步得到巩固；新产品研发步伐加快，全年共研制开发新产品 17 个，紧紧围绕酒质定位，突出自产大曲酒的独特风格，形成了“酒质绵甜、淡雅、净爽”的特点，为市场开发打下了坚实基础。

（2）种猪繁育、生猪屠宰与肉食品加工业务：

公司已形成“种猪繁育—生猪屠宰—肉食品加工”的完整产业链，不仅为食品安全提供坚强保障，而且发挥产业合力成为拉动产业发展的重要力量。

种猪繁育业务充分发挥“小店”种猪在行业内的品牌影响力优势，以为客户提供品质种猪为核心，加强市场开发与服务，增强企业营销能力，确保企业利润；生鲜业务加大新品开发力度，并积极开拓国际市场，实现销售规模和盈利能力的不断提升；熟食业务紧抓市场机遇，针对不同渠道需求，加大了熟食制品与精深加工产品的研发力度，完善产品线。同时加大市场调研，优化产品结构，确立公司拳头产品，进一步提高了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和赢利能力。

（3）农产品精细加工业务：

农产品精细加工业务坚持发展高品质、高端产品、服务高端消费人群的市场定位，紧紧围绕“后厨食品加工专业服务商”的发展定位，加快市场开发力度，以餐饮企业为市场切入点，实行“定制化、专业化”服务，先后开发出快捷后厨系列、调理立烹系列、西式糕点系列、日式料理系列、鲜切蔬菜系列、沙拉系列、汤羹系列等七大系列产品，积极对接市场需求，增强了企业市场竞争力，提升了企业盈利能力。

（4）农副产品市场管理与服务业务：

2010 年 4 月，石门农产品市场获得农业部“2009 年度全国农产品批发市场信息联网先进单位”称号；继续坚持“分区划市”经营思路，以发展单品规模经营、特色产品经营为核心，稳固原有优势，积极实行产地直接对接市场，强化一级批发功能，提升市场影响力，进一步增强了市场赢利能力。

（5）水利与建筑工程施工业务：

水利与建筑工程施工业务以“水利与建筑施工”业务为核心，积极发展环保工程与处理业务，坚持“干一项工程，立一座丰碑”的服务思路，打造精品工程、为客户提供超值服务赢得口碑；先后完成了北京、陕西、甘肃等多个省市的重点项目；同时积极与大专院校、科研单位、大型专业施工企业开展多种形式的技术

合作与联合，提高业务技术竞争力。鑫大禹公司实施的“长螺旋搅拌定喷水泥土异型帷幕桩及钻头钻具的研发与应用”项目技术作为行业内的一项技术创新获得实用新型专利授权，增强了企业的技术竞争力。鑫大禹公司被北京市工程建设优秀质量管理小组授予北京市建筑业联合会奖，同时被北京质协质量评价中心评为“质量 AAA 级单位”。

(6) 房地产开发业务：

结合国家推进“新农村建设”、“城乡一体化”的发展机遇，结合顺义区功能定位，公司利用市场、战略性资源优势，积极涉足新农村建设领域，深入探索新农村建设产业发展模式。

2、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白酒酿造与销售；种猪繁育、生猪屠宰与肉食品加工；农产品精细加工与物流；农产品市场管理与服务；水利与建筑工程施工及房地产开发等。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主营业务分行业						
白酒行业	169,896.41	76,664.19	54.88	26.75	19.21	2.86
屠宰行业	272,986.51	259,727.25	4.86	-3.98	-6.24	2.3
建筑业	78,260.51	68,391.37	12.61	15.94	15.33	0.46
种畜养殖业	10,825.85	6,915.95	36.12	-9.94	3.54	-8.31
主营业务分产品						
白酒行业	169,896.41	76,664.19	54.88	26.75	19.21	2.86
屠宰行业	272,986.51	259,727.25	4.86	-3.98	-6.24	2.3
建筑业	78,260.51	68,391.37	12.61	15.94	15.33	0.46
种畜养殖业	10,825.85	6,915.95	36.12	-9.94	3.54	-8.31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北京地区	545,950.98	5.73
外埠地区	79,261.99	-12.73

(3) 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2010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为 26,869.32 万元，占公司年度采购总

额的 4.29%；前五名客户销售合计 112,020.04 万元，占公司全年销售总额的 15.58%。

2010 年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 95,743.63 万元，占本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15.31%。

3、公司资产构成和费用情况

(1) 资产构成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	变动原因
	金额	比重(%)	金额	比重(%)		
应收账款	15,555.25	1.57	24,908.39	3.03	-37.55	牵手股份被置换出去
预付款项	103,741.07	10.45	121,333.21	15.12	-14.50	
其他应收款	4,446.72	0.45	4,023.79	0.50	10.51	
存货	248,885.53	25.07	232,339.63	28.95	7.12	
长期股权投资	3,415.02	0.34	3,415.02	0.43	0.00	
投资性房地产	19,192.65	1.93	9,956.90	1.24	92.76	在建工程转固
固定资产	336,420.92	33.88	156,646.49	19.52	114.76	在建工程转固
在建工程	33,852.49	3.41	133,959.69	16.69	-74.73	在建工程转固
短期借款	416,221.19	41.92	302,487.80	37.69	37.60	银行贷款增加
长期借款	88,000.00	8.86	98,300.00	12.25	-10.48	
总资产	992,937.28	100.00	802,639.93	100.00	23.71	

(2) 期间费用同比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53,393.67	48,497.13	10.1	
管理费用	37,503.55	25,973.09	44.39	职工工资、劳动保险费、无形资产摊销、折旧费增加
财务费用	3,426.03	4,213.93	-18.7	
所得税费用	6,551.44	6,173.36	6.12	

4、公司现金流量表相关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说明
一、经营活动			
现金流入总额	705,485.37	667,589.18	
现金流出总额	640,364.58	653,836.67	
现金流量净额	65,120.79	13,752.51	
二、投资活动			
现金流入总额	2,650.04	207.41	
现金流出总额	120,216.58	118,601.44	
现金流量净额	-117,566.55	-118,394.03	

三、筹资活动			
现金流入总额	397,633.00	334,893.78	
现金流出总额	306,833.72	258,844.59	
现金流量净额	90,799.28	76,049.19	

5、本公司报告期内设备利用情况良好，设备利用率高，基本无处于闲置状态的资产；公司销售形势良好，产品订单充足，产品无积压情况。公司主要技术人员无重大变化。

6、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1) 公司分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

2010年，公司牛栏山酒厂白酒累计完成产量110,514吨，实现销售收入161,730.63万元，实现净利润12,020.76万元。鹏程食品分公司累计实现销售收入260,646.77万元，实现净利润4,437.67万元；小店种猪场的种猪、育肥仔猪完成销售收入8,761.43万元，实现净利润3,026.93万元；耘丰种业分公司和顺科农业分公司的良种、花卉等产品累计实现销售收入2,353.22万元，净利润124.14万元。

(2) 公司主要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中投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北京绿色安全农产品物流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批双隆酒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	担保	物流信息、咨询等	销售酒
注册资本	100,000	400	2,400.00
本公司持股比例	3%	18.75%	4.17%
营业收入	1901.75	1.1	46730.87
利润总额	-1454.94	0.37	4618.96
净利润	-1454.94	0.37	3464.22

(3) 公司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企业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母公司投资额	股权比例(%)	净利润	是否合并报表
1	北京顺丽鑫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工程除外); 种植果树、苗木、花卉; 销售苗木、花卉。	909.35	463.8	51	355.02	是
2	北京顺鑫石门农产品批发市场有限责	承办北京顺鑫石门农产品批	15,479.50	15,157.63	87.08	1,927.73	是

	任公司						
3	汉中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畜禽屠宰及副产品加工；家禽家畜养殖；饲料加工、蛋制品及水产品加工；蔬菜、水果贮存。	3,294.22	2,000.00	60.71	113.94	是
4	北京顺鑫明珠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及外商来华广告（非货币出资230.1201万元，为设备，占注册资本的57.53%）。	400	320	80	59.46	是
5	北京鑫大禹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甲级凿井	2,980	2,235.00	75	3,174.68	是
6	北京顺鑫腾飞纸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纸制品。（实缴注册资本467.7625万元，其中非货币出资374.21万元，为机械设备、汽车，占注册资本的80%。）	467.76	374.21	80	295.59	是
7	达州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畜禽屠宰、肉类加工、肉类副产品加工	3500	2,101.44	60	84.84	是
8	内蒙古顺鑫宁城老窖有限公司	白酒制造、生产、销售	1000	900	90	389.88	是
10	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自行开发的商品房	10,000.00	19,413.78	96	8,563.71	是
11	北京顺鑫茂峰花卉物流有限公司	花卉仓储服务	10,000	10,000	100	-7.42	是
12	北京顺鑫国际种业有限公司	销售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	1000	1000	100	-	是

（二）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所处行业分析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确定了“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保持经济平稳健康运行”，稳增长、调结构、管通胀将是明年宏观经济政策的基调。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将是贯穿“十二五”规划的发展主线。

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提出，明年将继续大幅度增加“三农”投入，财政支出重点向农业农村倾斜，预算内固定资产投资重点用于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出让收益重点投向农业土地开发、农田水利和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确保足额提取、定向使用。大力改善农产品流通和市场调控，努力保持农产品价格合理水平，畅通农产品流通渠道，加快形成流通成本低、运行效率高的农产品营销网络。运用多种调控手段，努力稳定农产品市场。

2、公司主要的业务分析

（1）白酒酿造与销售业务：

《中国酿酒产业十二五（2011—2015年）发展规划》指出，低度、优质的白酒产品将是白酒未来消费的发展方向；从产品结构看，中端白酒消费量将大幅度提升。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是企业提升竞争力的中心环节；清洁生产低碳发展完成节能减排目标贯穿于整个产业的各个环节之中，是酿酒业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鼓励、支持和引导白酒企业的改组改制，促进强强联合，组建大型企业集团，扶持具有区域优势的地方骨干企业做大做强。同时，要加快增长方式转变，推进产品结构调整。坚持走“以市场为导向，以节粮，满足消费为目标，走优质、低度、多品种、低消耗、少污染、高效益”的道路，实现稳定发展；坚持品牌发展战略，打造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民族品牌，走向国际市场，使民族产品发展走向世界。

规划不仅为白酒业发展指明了发展方向，而且也为具有区域优势的骨干企业带来发展机遇：牛栏山白酒居于北京市场领导者地位，具有较强的市场及品牌优势；而且拥有国家认可委认可的微生物实验室，并承担中国酿酒工业协会“中国白酒169计划”项目，现拥有三项发明专利，凸显酒厂人才及技术研发优势；二锅头是北京的特色产品，具有较强的原产地优势，随着国际交往的日益密切以及北京建设世界城市的进程，二锅头将承担起代表北京乃至中国与世界交流的媒介，必将加快推进牛栏山酒厂国际化市场大发展；牛栏山酒厂2010年率先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从源头把控能源消耗和污染治理，奠定可持续发展的坚实基础。以上优势将成为牛栏山酒厂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提升市场竞争力的强大支撑。

（2）种猪繁育、生猪屠宰与加工销售肉制品业务：

商务部编制的《全国生猪屠宰行业发展规划纲要（2010—2015年）》指出，猪肉是我国绝大多数居民的主要肉品来源，生猪屠宰是我国实行严格市场准入的行业之一，承担着服务“三农”、满足居民猪肉消费需求、保障肉品卫生和质量安全的产业功能和社会责任。“十二五”期间，以优化布局、减控总量、升级改造、规范经营为着力点，推动屠宰行业布局调整和结构优化，提高产业集中度，提升定点屠宰企业的技术装备和管理水平。规划在全国生猪主产区建设年屠宰量100万头以上的定点屠宰场，提高行业的集中度，倡导规模化、品牌化经营；跨区域销售的定点屠宰厂（场）全部配置与流通范围相适应的冷链设施、运输车辆。

国家发改委《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规划（2010—2015年）》指出，鼓励肉类生产企业等经营主体，在技术改造和充分利用现有低温储藏设施的基础上，加快建设一批设施先进、节能环保、高效适用的冷库，满足全社会对储藏设施的急需。

公司是国内生猪屠宰业第一家从荷兰引进全自动化生产线的企业，而且每小时屠宰量国内最大，机械化、标准化管理水平与国际接轨，硬件优势国内领先；作为北京市场生鲜肉 40%以上份额的领先者，公司肉食品产业在北京迈入 2000 万人口特大城市行列及建设世界城市的进程中，将会进一步提升肉食品的销售规模，推动产品升级，拓宽发展空间；全产业链优势、全程冷链物流配送优势、服务北京奥运会特供质量安全保障优势，不仅提升了品牌档次，而且为肉食产业的差异化发展，提供了强大支持。以上优势将转化为肉食产业快速发展的动力，跻身中国肉食业发展前列。

（3）农产品精细加工与物流业务、农产品市场管理与服务业务：

国家发改委《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规划（2010—2015 年）》指出，重点加强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建设，重点加强批发市场等重要农产品物流节点的冷藏设施建设，在大中城市周边加快规划布局一批生鲜农产品低温配送和处理中心；大力改善农产品加工环节的温控设施，建设经济适用的农产品预冷设施；配备节能、环保的长短途冷链运输车辆，推广全程温度监控设备。鼓励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产品批发市场等经营主体，在技术改造和充分利用现有低温储藏设施的基础上，加快建设一批设施先进、节能环保、高效适用的冷库，满足全社会对储藏设施的急需。鼓励大型果蔬农产品批发市场、连锁超市、果蔬储运营企业加快冷链物流设施建设，积极培育具有一定规模和竞争力的第三方果蔬冷链物流服务企业。加强资源整合，建立规模化物流中心，通过企业兼并重组、参股控股、合资合作等方式，整合现有生鲜农产品生产加工企业、批发市场、冷链物流企业以及港口、码头、航空航运交通枢纽的冷链物流资源，加快升级改造步伐和配套协作，建立全国性和区域性的大型低温物流中心，并采用现代经营理念、管理手段和运作模式，提高冷链物流整体质量与效率。

按照北京市规划，未来几年，北京市将会进一步推进城市化建设进程，为改善城市环境和解决城市交通问题，五环以内今后将不允许新建农产品批发市场。公司农产品批发市场是北京市东北部最大的农批市场，地处六环以外，距市区 20 公里，未来发展区位优势明显。

公司农产品精细加工与物流业务，完全遵循日本生鲜加工的独立分区、冷链控制、数字智能化、集约化的经营理念，冷链加工、冷储、冷链配送，实施全程冷链，在生鲜冷链市场上居于领先地位，而且 2008 年服务北京奥运会的特供经验，为企业发展冷链经营夯实了基础。

公司农产品市场管理与服务业务，将借助消费升级、农产品流通现代化、面向北京大市场的发展机遇，尤其是北京市场消费需求高端化、多样化的特点，发展冷链物流，增加冷链基础设施建设，将迎来农副产品批发市场提升发展空间及档次的良好机遇。

（4）水利与建筑工程施工业务

2011年中央“一号文件”——《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快水利改革发展的决定》，是新世纪以来中央关注“三农”的第八个“一号文件”，也是新中国成立62年来中央文件首次对水利工作进行全面部署的第一个文件，将水利建设的重要性上升至国家战略安全的角度。一号文件明确提出，要全面加快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大兴农田水利建设等工程。并提出多渠道筹集资金，力争今后10年全社会水利年平均投入比2010年高出一倍。并发挥政府在水利建设中的主导作用，将水利作为公共财政投入的重点领域。据测算，未来10年的水利投资将达到4万亿元。

中央一号文件扩大了水利施工业务的市场容量，公司将充分发挥品牌优势、专业优势、跨区域经营及技术、人才优势，紧抓市场机遇，实现水利施工业务发展的新跨越。

3、公司的发展战略概要：

“十一五”期间，公司紧紧围绕“以农产品加工为主体，物流配送为平台，打造集生产、加工、物流、销售为一体的大农业产业链”的战略目标，坚持资本经营与产业经营并举，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把握发展机遇，产业规模不断壮大，经济效益显著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显著提升。

“十二五”期间（公司“三·五”规划时期），公司将通过充分发挥“六大优势”——政策优势、资本优势、战略性资源优势、产业链纵深发展优势、品牌优势、市场优势，巩固提升“六大传承”——产业传承、品牌传承、队伍传承、技术传承、文化传承、模式传承，在深化和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基础上，通过对发展理念、产业结构、资产结构、人才结构的调整，加快推进“四大转变”——由投资拉动型向科技驱动型转变，由单一市场向全方位市场转变，发展理念向内外结合转变，管理模式有序化向规范化转变。围绕大农业概念，立足企业使命，坚持资本经营与产业经营协调发展，完善农产品加工产业和新农村建设两个领域，大力发展主导产业，重点培育优势产业，实现“人才队伍专业化、产业集团化、市场国际化、资本证券化、科技信息现代化”的战略愿景。

2011 年公司发展计划:

2011 年是公司“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将紧紧围绕“三·五”发展战略目标,以科技创新为引领,加快调整和优化产业结构,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强化市场掌控能力和盈利能力,提升品牌竞争力,具体措施如下:

(1) 白酒酿造与销售业务:

牛栏山酒厂将以科技研发为核心,充分发挥微生物实验室的技术研发优势,完善特色基酒实验,加快推进新产品研发;以产品结构调整和优化为重点,逐步转向中高端产品,培育一支明星产品线,稳健牛栏山在中档价位的布局,成为北京市场中档价位的主流和代表产品;积极推进牛栏山酒厂改造扩建工程,提升产量水平,促进产品结构向中高端的调整;完善销售格局,全力促进销售收入稳步增长。

宁城老窖继续实施产品结构调整和产品升级策略,以畅销产品升级和新品推广为切入点,提升品牌形象;以“全蒙战略”为核心,坚持企业形象和品牌形象同步提升,立足核心市场,全面启动内蒙本土市场,通过核心市场的深度开发、细化和带动,实现全蒙市场的同步发展,促进销售收入的稳步提高。

(2) 种猪繁育、生猪屠宰与肉食品加工业务:

公司种猪繁育业务将依托科技力量,加快新品种研发,培育经济性状高、健康性能强的品种,提高适口性和安全性,提高企业的市场竞争力;继续加强生猪养殖标准化基地建设,强化肉食品业务食品安全源头把控能力,进一步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

公司肉食品加工业务将着力推进生鲜调理肉制品的发展,强化对终端网络的建设,稳固北京市场的领导者地位,做强做大生鲜产业;熟食产业将研发适合市场需求的产品,丰富产品线,重点加大星级酒店、快餐店和机关食堂等渠道的开发,以规模提升市场影响力。

(3) 农产品精细加工与物流业务;农产品市场管理与服务业务:

积极抓住现有生鲜冷藏加工优势,坚持“以现代科技为指导,以冷链仓储为基础,向基地建设延伸”的发展思路,积极构建集农产品基地建设、仓储、加工、集散、物流配送为一体的农产品绿色物流体系。创新食品将加强与大型餐饮商、团购商、零售商等的合作,拓展冷链加工、仓储、物流业务,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提升企业的增长力;石门市场将进一步强化一级批发、集散功能,加大产地招商力度,提升规模经营、特色经营能力。

（4）水利与建筑工程施工业务

公司水利与建筑工程施工业务将紧抓国家水利建设发展机遇，充分发挥品牌优势、跨区域市场经营优势，在巩固北京市场核心地位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大外埠市场开发力度，不断扩大经营规模，进一步增强主业的赢利能力；积极参与新农村建设，培育企业新的增长点。

（5）房地产开发业务

公司房地产开发业务将紧紧抓住北京城乡一体化建设和顺义新城北京东北部中心城市建设的机遇，加强土地储备，以土地一级开发业务和房地产开发业务为主导，发挥集群优势，深入推进产业链式发展，提升企业竞争力。

4、企业存在的主要优势和困难，采取的解决方案：

（1）主要竞争优势：

①白酒酿造与销售业务的品牌和技术优势

牛栏山酒厂居于北京市场白酒产业领导者地位，具有较强的市场及品牌优势；拥有国家认可委认可的微生物实验室，并承担中国酿酒工业协会“中国白酒169计划”项目，现拥有三项发明专利，凸显其人才及技术研发优势；二锅头是北京的特色产品，具有较强的原产地优势，随着国际交往的日益密切以及北京建设世界城市的进程，二锅头将承担起代表北京乃至中国与世界交流的媒介，必将加快推进牛栏山酒厂国际化市场的发展。

②种猪繁育、生猪屠宰与肉食品加工业务的技术及产业链优势

公司所属小店种猪场是“国家级重点种畜禽场”、“国家级农业标准化示范基地”、“中国养猪行业百强企业”，全国同行业首家通过HACCP认证，是全国唯一一家向客户承诺现场采血化验合格再引种的场家。小店种猪场与中国农业大学合作开发的GBS育种系统成为国内工厂化养猪的第一个数据管理系统，被农业部全国畜牧总站指定为全国猪联合育种协作组专用育种软件。

公司所属鹏程食品分公司是国内生猪屠宰业第一家从荷兰引进全自动化生产线的企业，而且每小时屠宰量国内最大，机械化、标准化管理水平与国际接轨，硬件优势国内领先；全产业链优势、全程冷链物流配送优势、服务北京奥运会特供质量安全保障优势，不仅提升了品牌档次，而且为肉食品产业的差异化发展，提供了强大支持。

（2）公司在生产经营中面临的主要问题有：

2010年，生猪屠宰业务受生猪价格低迷市场销售不畅及通胀压力增大等因

素影响，生鲜肉销售受到一定程度的影响。

解决方案：

①调整产品销售结构，根据不同渠道的需求进行有针对性的生产销售：2010年国内经济呈现通胀的迹象，针对终端消费能力萎缩的现状，公司加大了新品开发力度，利用原有猪肉精加工产品的销售渠道，开发了针对机关、学校食堂、配餐公司的鸡肉精加工产品，以销售规模的扩大来提升盈利能力。

②积极开拓国际市场，拓宽赢利渠道：借助公司稳定生猪货源供应优势，公司制订了详细的出口产品质量监管追踪系统，全程监控，确保质量安全可控，并成功出口日本，增强了生鲜肉产品的赢利能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情况

（一）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51号文《关于核准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公司于2007年9月21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8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51,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9,167万元。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1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48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食品加工建设项目	否	25,310	25,310	25,310	0	25,310	0	100%	2008年05月31日	908.53	否	否
石门农产品批发市场扩建项目	否	9,510	7,677	7,677	0	7,677	0	100%	2008年04月30日	1,021	是	否
牛栏山酒厂优质酒储存库建设项目	否	16,180	16,180	16,180	2,500	2,500	-13,680	15.45%	2011年06月24日	-	否	否
合计	-	51,000	49,167	49,167	2,500	35,487	-13,680	-	-	1,929.5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1、牛栏山酒厂优质酒储存库建设项目延期建设 因受北京市顺义新城十六街区（牛栏山组团北）规划方案的影响，根据公司第四届											

原因（分具体项目）	<p>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延期建设本项目，待顺义新城 16 街区规划方案确定后启动建设本项目。</p> <p>随着顺义新城 16 街区规划方案及牛栏山酒厂规划的确定，公司启动对牛栏山酒厂优质酒储存库建设项目的投资，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对该项目投资 2,500 万元。</p> <p>2、食品加工建设项目</p> <p>创新食品分公司的食品加工项目将大幅提升公司食品加工水平和加工能力，丰富公司产品系列，项目运营前期市场开拓培育费用较高导致成本较高，在前期影响项目收益，随着项目的进一步运转，品牌效应将逐渐显现，公司成本将逐渐降低，从而提升公司收益。该项目市场前景广阔，有助于提高公司在食品加工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经 2008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结合在建的物流工程项目变更食品加工建设项目的实施方式。即在现有的物流项目基础上通过追加投资进一步完善各项功能设施，以达到食品加工项目的要求。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经 2008 年 3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将物流工程项目投资形成的在建工程转入食品加工建设项目，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对物流工程的投资 23,017.52 万元（该事项已经公司 2007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设立创新食品分公司运营该项目。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目前公司未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和利息合计 13,982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时进行了相关的信息披露工作。

（二）报告期内非募集资金重大投资项目情况

1、公司投资情况

（1）投资设立北京顺鑫国际种业有限公司

为更好的把握籽种行业的市场机会，充分发挥北京在籽种科研、产业交流等方面的优势，公司投资 1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顺鑫国际种业有限公司，采取“常年展示中心+展示示范基地+电子商务平台”的创新运营模式，构建展示、交易、示范、指导等全方位服务链条，实现对科研院所、生产企业、经销

商等资源的有效整合，打造创新型籽种营销服务平台。北京顺鑫国际种业有限公司已于 2010 年 11 月 24 日取得营业执照。

(2) 增资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房地产和建筑施工业务的资质等级，壮大公司房地产和建筑施工业务产业链，经公司与控股股东顺鑫集团协商，公司对控股子公司顺鑫佳宇单方增资，顺鑫集团放弃此次增资认购权。

本次增资事项以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资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天兴评报字（2010）第 93 号）（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书”）的评估结果作为定价依据，评估基准日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资产评估报告书》，顺鑫佳宇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70,316,022.30 元。按每股净资产 2.33388 元/股折算，公司投资 163,072,657.76 元，其中，69,871,708.31 元计入顺鑫佳宇实收资本，93,200,949.45 元计入资本公积。

增资后，顺鑫佳宇的注册资本将由 30,128,291.69 元增加至 100,000,000 元，本公司持股比例将增至 96.00%，顺鑫集团的持股比例为 4%。

顺鑫佳宇已于 2010 年 5 月 4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3) 对北京国际花卉物流港项目增加投资

2007 年 11 月经过专家综合评审，公司取得了北京国际花卉物流港项目（第七届中国花卉博览会主会场）的投资人资格。公司注册成立了北京顺鑫茂峰花卉物流有限公司作为项目的实施与运营单位。

第七届中国花卉博览会（以下简称：“花博会”）已于 2009 年 9 月 26 日至 2009 年 10 月 5 日成功举办。“花博会”结束以后，公司围绕北京产业结构调整 and 都市型产业发展，结合公司未来发展，将该项目打造成以商业、休闲、娱乐、会议、写字楼等为一体的综合性商业服务设施。结合公司对该项目的定位和规划，并经初步测算，公司对该项目追加投资 3 亿元进行改造以达到运营标准，改造工程已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完工。

(4) 投资设立种猪基地全资子公司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种猪基地建设，提高公司生猪资源的把控能力，公司出资在河北的兴隆县、滦平县、肃宁县及山西的阳高县设立全资子公司，负责公司在当地种猪基地建设及运营，具体投资情况如下：

①公司出资 100 万元在河北省滦平县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滦平县顺鹏

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种猪的繁育与销售。该公司已于 2010 年 1 月 13 日取得营业执照。

②公司出资 50 万元在山西省阳高县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阳高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种猪的繁育与销售。该公司已于 2010 年 1 月 12 日取得营业执照。

③公司出资 100 万元在河北省肃宁县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肃宁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种猪的繁育与销售。该公司已于 2010 年 1 月 6 日取得营业执照。

④公司出资 100 万元在河北省兴隆县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兴隆县鑫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经营范围：种猪的繁育与销售。该公司已于 2010 年 1 月 4 日取得营业执照。

(5) 投资参股设立北京顺义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为有效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进一步融洽公司农业产业与新型农村金融服务之间的关系，经协商，由台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银行”）、北京捷通机房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通设备”）、本公司三方共同出资组建“北京顺义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其中，台州银行出资 12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捷通设备出资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公司出资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

北京顺义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1 月 4 日取得营业执照。

2、控股子公司投资情况

(1) 石门农产品市场投资组建成立北京顺鑫美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为了更好地发挥公司农产品加工优势，进一步完善公司农产品加工及物流配送产业链条，提升农产品物流配送服务质量和水平，增强公司农产品加工及物流配送业务综合竞争力，经协商，由石门农产品市场、范忠信共同投资组建“北京顺鑫美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鑫美厨”）。顺鑫美厨注册资本 300 万元，其中石门农产品市场投资 1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范忠信投资 1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顺鑫美厨已于 2010 年 7 月 13 日取得营业执照。

(2) 顺鑫佳宇成立曲阜顺鑫鑫泽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顺鑫佳宇投资成立曲阜顺鑫鑫泽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用于运作曲阜项目。曲阜顺鑫鑫泽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由顺鑫佳宇独资，该公司已于 2010 年 10 月 29 日取得营业执照。

三、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该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四、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本公司共召开 17 次董事会，具体情况如下：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10 年 1 月 27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1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2、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10 年 3 月 1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3 月 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3、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2010 年 3 月 12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3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4、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 2010 年 3 月 24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3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5、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 2010 年 3 月 26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3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6、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 2010 年 4 月 12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4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7、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2010 年 4 月 14 日召开，已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的报备程序。

8、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 2010 年 5 月 18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5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9、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 2010 年 7 月 26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7 月 2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10、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2010 年 10 月 25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10 月 2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1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 2010 年 11 月 8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11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12、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2010 年 11 月 19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11 月 2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13、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 2010 年 11 月 23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11 月 2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14、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 2010 年 11 月 30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12 月 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15、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0 年 12 月 16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12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16、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 2010 年 12 月 21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12 月 22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17、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0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会议决议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一切以维护投资者利益为行为准则，忠实地执行了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1、根据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完成以下工作：

（1）按时完成利润分配预案。以 2009 年末总股本 43,854 万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分配利润共计 43,854,000 元，剩余部分 531,451,534.48 元，转入 2010 年末分配利润。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 2010 年度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资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等业务，聘期一年。2010 年，公司支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50 万元。

(3) 完成了非公开发行材料的准备、制作及上报工作。完成非公开发行材料的准备、制作工作，向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上报非公开发行材料并获得正式受理。

2、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完成以下工作：

(1) 完成公司与控股股东顺鑫集团进行资产置换的事项。公司用所持北京顺鑫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90% 的股权与顺鑫集团拥有的四宗国有土地使用权进行置换。

3、根据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完成以下工作：

(1) 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顺利完成第五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选举李维昌先生、李怀民先生、杨文科先生、王金明先生、郭妨军先生、宋克伟先生、刘淑敏女士、钱明杰先生、江锡如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其中，刘淑敏女士、钱明杰先生、江锡如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事项。顺利完成第五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选举李宝玉先生、张振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潘永杰先生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

(三)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及履职汇总报告

公司建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相关工作制度。2007 年 6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2008 年 2 月 21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全文详见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沟通、监督和核查工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的相关要求，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勤勉尽职，在报告期内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定期和不定期地对公司各项内控制度进行检查，确保各项制度得到有效执行。与年审会计师共同协商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对公司财务部门编制的财务报告开会讨论出具书面审核意见。督促年审会计师的工作，针对年审会计师的工作做总结报告并对是否续聘会计师出具意见。

(四)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所在约定的时间内提交年度财务审

计报告的相关记录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第三条规定，审计委员会应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所在约定的时限内提交财务审计报告，并以书面形式记录督促的方式、次数和结果以及相关负责人的签字确认。为此，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暨公司财务总监王金明副总经理分别于 2011 年 1 月 26 日、2011 年 2 月 8 日约请年审会计师吴亦忻就审计进度及在审计当中发现一些需要审计调整事项及帐务处理进行沟通。王金明副总经理表示，尊重年审会计师的独立审计原则，对于年审会计师提出的账务调整意见，公司将按规定调整；年审会计师表示，会在规定的时间内高质量的完成 201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编制工作。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阅读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的书面意见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第二条，审计委员会应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并形成书面意见的规定，公司财务部门在年度注册会计师审计前于 2010 年 1 月 18 日完成了 2010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提交给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阅后提出如下意见：

- 1、对于资产负债表期初、期末余额变化较大的科目和利润表与去年同期相比变化较大的科目要详细分析其增减变化原因，按要求予以披露。
- 2、对发生的重大财务事项要详细说明，按规定要求予以披露。
- 3、全面清理或有事项合同，查明原因，及时处理，足额确认预计负债。
- 4、对公司所发生的重大投资项目，按规定要求做出说明。

（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财务审计报告的表决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财务审计报告进行了认真、仔细的阅读核查，认为该财务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准确的反映了公司 2010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将此财务审计报告提交董事会审核。

（七）审计委员会关于继续聘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 2011 年年报主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决议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资格，在历年的审计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审计，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允、客观地评价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公司审计委员会决议通过继续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 2011 年度

会计审计机构。

(八)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报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是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负责制订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负责制订、审查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对董事会负责。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刘淑敏女士、江锡如先生、王金明先生。其中，刘淑敏和江锡如为独立董事。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二次会议：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刘淑敏女士提议，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009 年整体工作情况考核，并核定其薪酬。

2010 年 1 月 3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对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 2010 年度工作考核，确定全额发放其薪酬。

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包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李维昌先生、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李怀民先生、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杨文科先生、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王金明先生、公司董事陈英丽女士、公司董事郭妨军先生、公司董事宋克伟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安元芝先生、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宝玉先生、监事张振先生、监事潘永杰先生、公司副总经理王海峰先生、公司副总经理张海泉先生。其中，公司董事会换届后，陈英丽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宋克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新任董事。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上述人员履职情况的审查，并通过相应的指标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公司严格按照《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分配方案》执行，程序与发放标准合规、合法。

依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考核制度》、《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薪酬分配方案》，在 2010 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充分发挥自身作用，对董事高管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考评，对公司薪酬制度进行监督，使公司的薪酬制度和考评机制透明、公允、有效。

五、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净利润 265,347,362.55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母公司利润计算

提取法定公积金 18,501,774.82 元,加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575,305,534.47 元,减除 2009 年分配议案中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854,000.00 元,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778,297,122.20 元。公司拟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43,854 万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分配利润共计 109,635,000.00 元,剩余部分 668,662,122.20 元,转入 2011 年末未分配利润。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该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年度可分配利润
2009 年	43,854,000.00	160,612,717.44	27.30%	575,305,534.48
2008 年	43,854,000.00	221,051,567.27	19.84%	473,240,161.82
2007 年	43,854,000.00	147,239,249.06	29.78%	316,539,484.74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74.62%

六、其他事项

(一) 本公司的信息披露指定报刊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信息披露指定网站为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信息披露指定报刊、网站均无变更。

(二)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及偿还情况:

2009 年 12 月 31 日,顺鑫农业的大股东及其所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为: 0 万元; 2010 年 12 月 31 日,顺鑫农业的大股东及其所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为: 0 万元; 2010 年顺鑫农业的大股东及其所属企业累计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为: 0 万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顺鑫农业的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为 293,278.69 万元; 2010 年 12 月 31 日,顺鑫农业的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为 322,942.80 万元; 2010 年顺鑫农业的其他关联方累计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为 177,055.12 万元。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均为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性资金

占用。

顺鑫农业的控股股东及其所属企业 2010 年新增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为：0 万元；顺鑫农业的其他关联方 2010 年新增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为 177,055.12 万元。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均为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性资金占用。

2010 年，顺鑫农业的大股东及其所属企业累计偿还上市公司资金为：-230.50 万元；2010 年顺鑫农业的其他关联方累计偿还上市公司资金为 160,650.77 万元。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 2010 年度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本年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本年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本年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本年往来累计发生金额 (不含利息)	本年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本年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北京顺鑫石门农产品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9,201.34	7,814.36	637.65	92,036.50	7,341.98	资金往来	经营性
	北京鑫大禹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137.80	2,527.77	576.58	45,076.00	3,800.00	资金往来	经营性
	北京顺鑫天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0,044.25	0.00	1,627.83	-	-	资金往来	经营性
	北京顺鑫明珠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103.74	2,022.59	24.47	8,104.53	2,544.34	资金往来	经营性
	北京顺鑫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191.01			-	14,191.01	资金往来	经营性
	达州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764.74	760.00		8,500.00	967.86	资金往来	经营性
	内蒙古顺鑫宁城老窖酒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728.15	500.97		-	0.97	资金往来	经营性
	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8,931.02	109,439.19	5,594.31	4,300.00	93,353.67	资金往来	经营性
	北京顺鑫腾飞纸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58.44			5,482.13	158.44	资金往来	经营性

	汉中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33.74	579.99	7.26	291.13	250.00	资金往来	经营性
	城固县顺鑫鹏程种猪选育场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0.00	100.00		1,800.00	100.00	资金往来	经营性
	北京顺鑫茂峰花卉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7,975.84	54,530.24	4,791.65		37,942.50	资金往来	经营性
	海口顺鑫小店种猪选育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62	180.00			-	资金往来	经营性
	北京顺鑫云花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00.00				资金往来	经营性
	北京顺鑫国际种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00.00				资金往来	经营性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预提费用	-	-230.50	-	-230.50	-	提供服务	经营性
总计				293,278.69	176,824.62	13,259.75	160,420.27	322,942.80		

(三) 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 1、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对外担保事项。
- 2、公司在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延续到报告期的担保事项:

公司于2009年3月5日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签订保证合同,对全资子公司顺鑫茂峰提供贷款担保,担保金额为2.4亿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2009年3月6日至2015年3月6日。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发生在报告期内的担保事项:

公司于2010年4月26日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对控股子公司石门农产品市场提供贷款担保,担保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2010年4月26日至2012年4月25日。该事项经2010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基于独立立场,我们认为:2010年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证监发【2005】120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公司法》

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没有损害股东的利益。经过核查上述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章程》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无违规情况。公司除上述担保情况外无其它对外担保情况。

（四）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董事会对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建立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自身的具体情况，制定了涵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予以实施，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并能达到提高经营效果和效率，实现公司长远发展战略的要求。

2011年，公司将进一步推动内部控制工作，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加强内部控制的培训和宣传力度；根据实际情况变化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进一步加强和推动所属子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实施。

（六）报告期内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发布的相关文件的规定，报告期内，对《公司信息披露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公司信息披露制度》进一步规范了非公开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的程序，加大了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人的问责力度，明确了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

同时，公司按照2010年9月15日中国证监会北京监管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通知》（京证公司发[2010]146号）的要求，制定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用于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的相关制度，做好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工作。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第九节 监事会报告

一、2010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七次会议，全体监事出席了各次会议：

1、2010年1月27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2010年1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2、2010年3月12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进行资产置换》的议案、《关于公司增加北京国际花卉物流港项目投资额》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2010年3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3、2010年4月14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会议决议仅含通过第一季度报告一项内容，经深交所批准，免于公告。

4、2010年7月26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会议决议仅含通过半年度报告一项内容，经深交所批准，免于公告。

5、2010年10月25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会议决议仅含通过第三季度报告一项内容，经深交所批准，免于公告。

6、2010年11月30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2010年12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7、2010年12月16日在顺鑫国际商务中心12层会议室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会议决议公告2010年12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二、监事会的独立意见

经对公司 2010 年相关事项审查后，监事会认为：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0 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完善了治理结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 2010 年度报告进行了细致的检查，一致认为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 2007 年非公开发行投资项目进行了实地检查与调取财务数据相结合的方式监督，2010 年，公司 2007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和承诺投入项目一致，募集资金的使用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审核程序合法合规。

（四）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情况

公司 2010 年度收购、出售资产交易价格合理，没有内幕交易及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

（五）重大投资情况

公司 2010 年对北京国际花卉物流港项目增加投资，该事项经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及公司董事会审核，并经股东大会最终审议通过；2010 年，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增加投资，该事项经过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及公司董事会审核，并经股东大会最终审议通过。公司重大投资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以上投资符合公司的发展思路。

（六）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分子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公平，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七）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外未发生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也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担保的有关规定。

第十节 重要事项

一、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报告期内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及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参股金融企业

单位：元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中投信用担保公司	30,000,000.00	—	3%	30,000,000.0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达县亭子农村信用合作社	200,000.00	—	0.70%	200,000.00	12,535.87	0	长期股权投资	购买
合计	30,200,000.00	—	—	30,200,000.00	12,535.87	0	—	—

四、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经2010年3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并经2010年3月31日公司召开的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用所持牵手股份90%的股权与顺鑫集团拥有的四宗国有土地使用权进行置换。

根据天健兴业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为依据,截至2009年12月31日,牵手股份净资产评估价值为174,558,096.51元。按照公司所持其90%的股权计算,置出资产作价为157,102,286.86元。顺鑫集团拥有的四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评估值为247,718,846.44元。

鉴于公司对牵手股份的应收款项141,984,590.61元由顺鑫集团一并偿付。所以,本次资产置换由顺鑫集团支付给公司人民币51,368,031.03元。

五、报告期内公司无股权激励计划

六、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如下:

(一) 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国有企业
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维昌

注册地	北京顺义
业务范围	种植业、养殖业及其产品加工
与本公司关系	母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10255117-X
最终控制人	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注册资本及其变化（万元）

企业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85,000	0	0	85,000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万元）

企业名称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609.40	47.00%	0	0%	0	0%	20,609.40	47.00%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表决权与其所持股份一致，均为 47.00%。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延续到报告期的关联交易：

(1)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在 2010 年向本公司提供了职工就餐、供暖等相关服务，按综合服务协议规定，本公司年底一次性向其支付综合服务费用 233.65 万元。

(2)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鹏程分公司	顺义区顺沙路南侧及南法信乡焦各庄村	年租金 3.29 万元	2009 年 1 月 1 日	2029 年 12 月 31 日	175.92 万元	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利润	1.33%

(3)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银行借款保证担保，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担保金额合计 469,019 万元。

2、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

(1) 报告期内，公司与顺鑫集团于 2010 年 3 月 2 日在北京市顺义区签署《资产置换协议》，公司用所持牵手股份 90% 的股权与顺鑫集团拥有的四宗国有土地使用权进行置换，此项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经资产基础法评估，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牵手股份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74,558,096.51 元。按照公司所持其 90% 的股权计算，置出资产作价为

157,102,286.86 元。顺鑫集团拥有的四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评估值为 247,718,846.44 元。

此次资产置换的差价为人民币 90,616,559.58 元，鉴于公司对牵手股份的应收款项 141,984,590.61 元由顺鑫集团一并偿付。所以，本次资产置换由顺鑫集团以现金方式支付给公司人民币 51,368,031.03 元。

公司原于 2009 年与顺鑫集团签署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中关于上述四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关系自《资产置换协议》生效之日起解除。

该事项经 2010 年 3 月 12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 201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召开的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10 年 11 月 30 日，顺鑫佳宇时尚购物广场分公司与顺鑫集团签订《房屋租赁协议》，年租金 137.7 万元，租赁期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1 月 30 日，顺鑫佳宇时尚购物广场分公司与顺鑫集团签订《物业服务协议》，年物业服务费为 52.33 万元，年底一次支付。

公司不存在与关联方进行非经营性债权债务往来或担保事项。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最大利益，不会损害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产生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规范、真实、客观，价格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规范了公司运作。

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及履行法定程序发表专项法律意见如下：经对公司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书、董事会议案、决议、决议公告等法律文件进行核验后认为：公司报告期内所产生的关联交易事项规范、真实、客观，关联交易价格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托管、承包、其他公司托管上市公司资产的事项；

(二) 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情况：

1、按照土地租赁合同，本公司租用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土地 13,157 平方米，年租赁费用为 3.29 万元，按协议规定，本公司年底一次性向其支付。

(三) 报告期内或延续到报告期内的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

	署日)		完毕	与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A)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5,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29,000
公司担保总额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29,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0.9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 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9,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顺鑫茂峰因项目发展需要,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申请 2.4 亿元人民币项目长期贷款,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此项议案经 2008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交通银行顺义支行协定担保期限为 2009 年 3 月 6 日至 2015 年 3 月 6 日。

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对控股子公司石门农产品市场提供贷款担保,担保金额为 5,000 万元人民币,担保期限为 2010 年 4 月 26 日至 2012 年 4 月 25 日。该事项经 2010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四)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事项。

(五) 延续到报告期的公司重大合同情况:

2008 年 6 月 27 日,公司与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政府签订“中国花卉物流港——暨第七届中国花卉博览会主场建设项目”的协议书。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为:

1、该项目投资估算约人民币 11 亿元 (包括土地费用),占地面积 138,216 平方米,建设用地面积 113,395 平方米 (最终以规划部门钉桩成果为准),建筑面积 169,920 平方米。

经测算,因价格上涨,项目需增加投资 2 亿元,将原来的项目投资额 11 亿

元调整为 13 亿元。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区政府协助公司以协议出让的方式获得建设用地的土地使用权（协议出让价格为：人民币 67 万元/亩）。

3、在展会期间，区政府无偿使用本项目建成的所有建筑物及其配套设施，包括室内标准展位和室外景观展位、办公用房、花卉保鲜库及相应办公设备等。花博会结束一个月后公司可以将主展馆、物流中心和交易中心改做花卉物流或相关用途。

4、公司出资并按照区政府的要求完成花博会主展馆、物流中心、交易中心及附属设施建设，保证花博会会展的顺利进行。

5、成立注册资本为 1 亿元、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项目公司负责项目建设和后期经营管理。

6、协议书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

7、协议生效日期：2008 年 6 月 27 日。

公司已成立注册资本为 1 亿元的北京顺鑫茂峰花卉物流有限公司负责项目建设和后期经营管理。

第七届花博会已于 2009 年 9 月 26 日至 2009 年 10 月 5 日成功举办。花博会结束以后，公司围绕北京产业结构调整 and 都市型产业发展，结合公司未来发展，将该项目打造成以商业、休闲、娱乐、会议、写字楼等为一体的综合性商业服务设施。结合公司对该项目的定位和规划，并经初步测算，公司拟对该项目追加投资 3 亿元进行改造以达到运营标准。截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北京国际花卉物流港项目改造工程已完工。

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北京国际花卉物流港（第七届中国花卉博览会主会场）项目贷款贴息的批复》（京发改[2009]2310 号），公司下属子公司顺鑫茂峰将收到贷款贴息 13,067 万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顺鑫茂峰收到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的北京国际花卉物流港（第七届中国花卉博览会主会场）项目贷款贴息 8,711 万元，尚有 4,356 万元未收到。

八、公司及持股 5%以上股东承诺事项

（一）报告期内公司未有承诺事项，未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承诺事项。

（二）公司控股股东顺鑫集团在股权分置改革期间做出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1、顺鑫集团股权分置改革期间做出的承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顺鑫集团做出了法定最低承诺。

除法定最低承诺外，顺鑫集团还做出了如下特别承诺：

(1) 限售期限

顺鑫集团承诺，其持有的非流通股份将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同时承诺限售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时，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

(2) 最低减持价格

顺鑫集团承诺，在上述限售期满后，当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低于 6 元/股（若自非流通股份获得流通权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资扩股等事项，则对该价格作相应调整）时，不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方式出售所持有的顺鑫农业股份。

(3) 增持条款

为顺利解决股权分置改革问题，保护流通股股东的利益，顺鑫集团承诺在顺鑫农业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后的两个月内，如果出现连续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3.36 元，顺鑫集团将于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票，直至买足 2,000 万股或顺鑫农业股价高于 3.36 元。顺鑫集团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4) 顺鑫集团声明：顺鑫集团将忠实履行承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除非受让人同意并有能力承担承诺责任，顺鑫集团将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

2、顺鑫集团履行承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顺鑫集团均履行了上述承诺，并将继续履行承诺。

根据顺鑫集团在股权分置改革期间的承诺“在顺鑫农业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后的两个月内，如果出现连续 5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3.36 元，顺鑫集团将于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票，直至买足 2,000 万股或顺鑫农业股价高于 3.36 元。顺鑫集团承诺在增持计划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自 2005 年 11 月 3 日起，顺鑫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连续买入本公司股票，投资金额共计 6,319.73 万元。截至 2005 年 12 月 16 日，顺鑫集团所增持的本公司股份为 20,0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03%。

增持前，顺鑫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206,094,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1.82%，增持后，顺鑫集团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226,094,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6.84%。顺鑫集团承诺：在本增持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出售本次所增持的股份。

截至 2006 年 6 月 16 日，顺鑫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因股权分置改革实施而增持的占本公司总股本 5.03% 的 20,000,000 股流通股，已满足解除锁定条件。顺鑫集团上述股份已解除锁定，相关手续办理完毕，并于 2006 年 6 月 19 日起可以在二级市场流通。2009 年顺鑫集团在二级市场出售该部分流通股。

增持股份解除锁定后，顺鑫集团将继续履行在股权分置改革中所做出的其他承诺。顺鑫集团及公司在上市交易、信息披露等过程中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3、顺鑫集团追加承诺

顺鑫集团所持非流通股原限售期截止日为 2008 年 10 月 28 日。2008 年 10 月 27 日，顺鑫集团追加承诺延长锁定期两年，延长锁定期后限售截止日为 2010 年 10 月 28 日。同时，顺鑫集团还将继续履行股权分置改革期间其他承诺。

顺鑫集团所持公司上述 206,094,000 股股份已于 2010 年 10 月 28 日解除限售，于 2010 年 10 月 29 日可上市流通。

4、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至今股本变动情况

2007 年 9 月 21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4,080 万股，股份总数由 39,774 万股增加至 43,854 万股。其中，控股股东顺鑫集团所持公司股数未发生变化，为 22,609.4 万股，占总股本的比重由 56.84% 下降为 51.56%。

2009 年顺鑫集团在二级市场出售所持公司 20,000,000 股流通股。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顺鑫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206,094,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7%。

(三) 截至报告期末，持股 5% 以上的原非流通股东持有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 206,094,000 股：

九、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一) 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公告于 2010 年 3 月 9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

(二) 公司本年度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支付报酬情况

2010 年度，公司支付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费用 50 万元。

(三) 目前的审计机构已连续 13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十、报告期内，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受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通报批评、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发生。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属于《证券法》第六十七条和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第十七条所列的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会判断为重大事项的事项。

十二、公司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按照上述标准判断的重要事项。

十三、公司接待调研及采访等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指引》的相关规定，未发生有选择性的、私下、提前向特定对象单独披露、透露或泄露公司非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形，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公司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促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跟踪和研究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行业动态以及监管部门的法规，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统一、有序、及时、准确、完整、合规的披露投资者进行投资决策相关的信息；在公司网站中设立投资者关系管理专栏，在网上披露公司信息，方便投资者查询和咨询；与机构投资者、证券分析师及中小投资者保持经常联系，提高投资者对公司的关注度；加强与财经媒体的合作关系，客观报道公司情况，安排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重要人员的采访、报道；公司全年共接待投资者的 230 人次来电来访，其中接待基金、证券公司调研的情况如下：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谈论主要内容及提供的材料
2010/02/03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中金公司	调研公司 2009 年各业务板块经营情况
2010/02/09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光大证券	询问公司白酒和肉食品业务运作情况
2010/03/15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安信证券	参观牛栏山酒厂、鹏程食品分公司， 询问公司经营情况
2010/03/16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长江证券	了解公司白酒和肉食品业务经营情况
2010/03/18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中金公司 博时基金	参观牛栏山酒厂，询问公司生产经营 情况
2010/04/01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工银瑞信	询问公司一季度业绩及公司各项业务 情况
2010/04/13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华夏基金	询问公司白酒、肉食品、房地产业务

				情况
2010/04/26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诺安基金	询问公司白酒和肉食品业务发展情况
2010/05/20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长盛基金	询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及各业务板块运作情况
2010/08/31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泰康人寿	了解公司白酒及种猪业务发展情况
2010/09/07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招商基金	了解公司非公开发行情况
2010/09/13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华创证券	询问公司种猪、白酒业务情况
2010/09/22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中信建投	询问公司前三季度运营情况
2010/09/29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光大证券	了解公司运营情况，参观牛栏山酒厂
2010/10/12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湘财证券	询问公司各业务板块前三季度运营情况
2010/10/27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工银瑞信	询问公司三季度业绩情况及公司各项业务情况
2010/11/10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华夏基金	询问公司白酒、肉食品、房地产业务情况
2010/11/16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诺安基金	询问公司牛栏山酒厂产品销售情况
2010/11/23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长盛基金	询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及各业务板块运作情况
2010/12/28	资本运营部	实地调研	惠理基金	咨询公司各业务板块运营情况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北京国际花卉物流港（第七届中国花卉博览会主会场）项目贷款贴息的批复》（京发改[2009]2310号），公司下属子公司顺鑫茂峰将收到贷款贴息 13,067 万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顺鑫茂峰收到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拨付的北京国际花卉物流港（第七届中国花卉博览会主会场）项目贷款贴息 8,711 万元，尚有 4,356 万元未收到。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2011)京会兴审字第 2-027 号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

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亦忻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燕飞

中国·北京市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205,481,772.11	821,946,546.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28,160,350.00	18,334,867.00
应收账款	五、3	155,552,450.81	249,083,896.65
预付款项	五、4	1,037,410,686.35	1,213,332,060.8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5	44,467,163.57	40,237,851.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2,488,855,311.83	2,323,396,290.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959,927,734.67	4,666,331,513.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7	34,150,166.00	34,150,166.00
投资性房地产	五、8	191,926,495.33	99,568,974.22
固定资产	五、9	3,364,209,168.85	1,566,464,862.76
在建工程	五、10	338,524,852.54	1,339,596,922.3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五、11	35,202,293.94	33,491,297.14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2	975,013,611.89	256,121,245.21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3	23,406,279.72	23,406,279.72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7,012,193.57	7,267,992.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69,445,061.84	3,360,067,739.86

资产总计		9,929,372,796.51	8,026,399,253.70
------	--	------------------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6	4,162,211,920.00	3,024,878,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7		12,500,000.00
应付账款	五、18	640,203,126.90	380,763,011.38
预收款项	五、19	506,750,741.34	190,394,841.2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20	16,531,114.06	15,909,224.38
应交税费	五、21	-105,769,204.82	-76,071,343.3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五、22	52,410,249.71	43,192,735.86
其他应付款	五、23	67,531,061.93	154,816,546.3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4	400,000,000.00	3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25	513,492,602.73	401,290,958.90
流动负债合计		6,253,361,611.85	4,497,673,974.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6	880,000,000.00	983,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80,000,000.00	983,000,000.00
负债合计		7,133,361,611.85	5,480,673,974.80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7	438,540,000.00	438,540,000.00
资本公积	五、28	1,246,048,138.64	1,208,241,715.2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9	194,201,342.33	175,699,567.5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0	778,297,122.20	575,305,534.4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657,086,603.17	2,397,786,817.18
少数股东权益	五、31	138,924,581.49	147,938,461.72
股东权益合计		2,796,011,184.66	2,545,725,278.90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9,929,372,796.51	8,026,399,253.70

法定代表人：李维昌

公司财务负责人：王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成禄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1,990,535.11	580,397,031.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5,170,350.00	9,561,867.00
应收账款	十一、1	88,912,831.10	60,233,841.36
预付款项		461,250,805.08	25,909,210.4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一、2	3,273,056,105.22	2,972,571,827.06
存货		892,105,766.98	651,677,015.7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602,486,393.49	4,300,350,792.7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一、3	582,328,625.40	562,237,870.7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00,393,618.23	840,582,534.07
在建工程		250,037,498.19	41,098,616.1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23,259,450.38	26,063,266.63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77,380,459.43	34,856,894.1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57,257.02	1,648,755.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35,156,908.65	1,506,487,936.89
资产总计		7,537,643,302.14	5,806,838,729.5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84,211,920.00	2,858,878,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0,254,702.69	45,563,854.45
预收款项		210,172,762.87	22,259,868.51
应付职工薪酬		12,279,171.48	11,168,601.38
应交税费		-145,774,862.47	-133,052,390.7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7,080,798.25	56,587,762.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7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13,492,602.73	401,290,958.90
流动负债合计		4,971,717,095.55	3,332,696,654.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000,000.00	150,000,000.00
负债合计		5,071,717,095.55	3,482,696,654.91
股东权益：			
股本		438,540,000.00	438,540,000.00
资本公积		1,208,928,039.18	1,208,307,655.4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6,134,027.70	177,632,252.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2,324,139.71	499,662,166.38
股东权益合计		2,465,926,206.59	2,324,142,074.6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7,537,643,302.14	5,806,838,729.59

法定代表人：李维昌

公司财务负责人：王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成禄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五、32	6,268,401,059.55	6,087,110,989.58
其中：营业收入		6,268,401,059.55	6,087,110,989.5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五、32	4,692,967,202.17	4,832,817,637.53
其中：营业成本		4,692,967,202.17	4,832,817,637.5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3	290,814,765.38	227,602,838.39
销售费用	五、34	533,936,652.16	484,971,276.19
管理费用	五、35	375,035,456.43	259,730,860.15
财务费用	五、36	34,260,325.42	42,139,317.77
资产减值损失	五、37	1,143,659.33	-3,927,639.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1,212,535.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0,242,998.66	244,989,234.58
加：营业外收入	五、39	8,608,702.98	2,170,395.84
减：营业外支出	五、40	1,534,214.88	2,047,845.6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52,694.74	827,792.4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7,317,486.76	245,111,784.74
减：所得税费用	五、41	65,514,394.27	61,733,626.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803,092.49	183,378,158.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5,347,362.55	160,612,717.44
少数股东损益		16,455,729.94	22,765,441.1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1	0.3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1	0.37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281,803,092.49	183,378,158.6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5,347,362.55	160,612,717.4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55,729.94	22,765,441.1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 0 元。

法定代表人：李维昌

公司财务负责人：王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成禄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一、4	4,414,506,003.24	4,275,603,620.02
减：营业成本		3,322,535,803.27	3,467,437,347.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8,476,570.78	142,653,575.61
销售费用		463,707,958.69	383,172,964.05
管理费用		208,858,444.08	158,726,189.37
财务费用		43,744,007.87	28,160,447.94
资产减值损失		1,584,240.17	-5,842,240.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5	52,953,373.51	67,031,296.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8,552,351.89	168,326,632.92
加：营业外收入		3,124,466.64	863,424.10
减：营业外支出		857,246.55	461,000.7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11,636.19	178,471.7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0,819,571.98	168,729,056.31
减：所得税费用		35,801,823.83	21,795,608.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017,748.15	146,933,447.76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5,017,748.15	146,933,447.76

法定代表人：李维昌

公司财务负责人：王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成禄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888,880,245.07	6,624,095,857.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05,058.43	3,878,642.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165,068,431.03	47,917,262.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4,853,734.53	6,675,891,763.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01,338,043.94	5,520,765,189.1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7,978,346.11	276,297,462.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79,030,912.62	449,583,415.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345,298,509.43	291,720,616.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03,645,812.10	6,538,366,683.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207,922.43	137,525,080.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12,535.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500,360.80	861,573.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00,360.80	2,074,109.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02,165,820.38	1,186,014,350.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2,165,820.38	1,186,014,350.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5,665,459.58	-1,183,940,241.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75,130,000.00	3,348,937,8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76,330,000.00	3,348,937,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90,796,080.00	2,3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4,416,157.55	286,709,390.1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3,125,000.00	1,736,481.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8,337,237.55	2,588,445,871.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7,992,762.45	760,491,928.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3,535,225.30	-285,923,233.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1,946,546.81	1,107,869,780.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5,481,772.11	821,946,546.81

法定代表人：李维昌

公司财务负责人：王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成禄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63,591,671.50	5,104,387,999.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969.08	3,561.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4,396,114.82	17,246,208.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88,037,755.40	5,121,637,769.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54,946,581.67	4,105,210,379.6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3,686,379.86	196,032,903.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7,889,916.86	327,958,169.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365,223.69	468,535,228.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91,888,102.08	5,097,736,681.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0,346.68	23,901,088.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399,783.97	2,505,237.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164,610.80	115,651.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64,394.77	2,620,888.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9,608,065.39	51,917,456.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0,572,657.76	8,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0,180,723.15	60,417,456.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2,616,328.38	-57,796,568.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13,130,000.00	1,908,878,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13,130,000.00	1,908,878,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57,796,080.00	1,9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4,267,740.87	268,273,730.6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6,000.00	1,010,241.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75,069,820.87	2,169,283,972.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8,060,179.13	-260,405,972.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1,593,504.07	-294,301,452.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0,397,031.04	874,698,483.0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1,990,535.11	580,397,031.04

法定代表人：李维昌

公司财务负责人：王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成禄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8,540,000.00	1,208,241,715.20			175,699,567.51		575,305,534.47		147,938,461.72	2,545,725,278.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38,540,000.00	1,208,241,715.20			175,699,567.51		575,305,534.47		147,938,461.72	2,545,725,278.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806,423.44			18,501,774.82		202,991,587.73		-9,013,880.23	250,285,905.76
（一）净利润							265,347,362.55		16,455,729.94	281,803,092.4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65,347,362.55		16,455,729.94	281,803,092.49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37,806,423.44							-12,055,095.93	25,751,327.51
1. 股东投入资本									1,200,000.00	1,2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37,806,423.44							-13,255,095.93	24,551,327.51
（四）利润分配					18,501,774.82		-62,355,774.82		-13,414,514.24	-57,268,514.24
1. 提取盈余公积					18,501,774.82		-18,501,774.8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3,854,000.00		-13,414,514.24	-57,268,514.24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8,540,000.00	1,246,048,138.64			194,201,342.33		778,297,122.20		138,924,581.49	2,796,011,184.66

法定代表人：李维昌

公司财务负责人：王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成禄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8,540,000.00	1,208,061,715.20			161,006,222.73		473,240,161.82		111,720,790.38	2,392,568,890.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38,540,000.00	1,208,061,715.20			161,006,222.73		473,240,161.82		111,720,790.38	2,392,568,890.1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			14,693,344.78		102,065,372.65		36,217,671.34	153,156,388.77
（一）净利润							160,612,717.43		22,765,441.19	183,378,158.62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60,612,717.43		22,765,441.19	183,378,158.6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00.00							30,304,396.31	30,484,396.31
1. 股东投入资本									1,500,000.00	1,5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180,000.00							28,804,396.31	28,984,396.31
（四）利润分配					14,693,344.78		-58,547,344.78		-16,852,166.16	-60,706,166.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4,693,344.78		-14,693,344.78		-16,852,166.16	-16,852,166.1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3,854,000.00			-43,854,000.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8,540,000.00	1,208,241,715.20			175,699,567.51		575,305,534.47		147,938,461.72	2,545,725,278.90

法定代表人：李维昌

公司财务负责人：王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成禄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8,540,000.00	1,208,307,655.42			177,632,252.88		499,662,166.38	2,324,142,074.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38,540,000.00	1,208,307,655.42			177,632,252.88		499,662,166.38	2,324,142,074.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0,383.76			18,501,774.82		122,661,973.33	141,784,131.91
（一）净利润							185,017,748.15	185,017,748.1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85,017,748.15	185,017,748.15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620,383.76						620,383.76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620,383.76						620,383.76
（四）利润分配					18,501,774.82		-62,355,774.82	-43,85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501,774.82		-18,501,774.8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3,854,000.00	-43,854,000.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8,540,000.00	1,208,928,039.18			196,134,027.70		622,324,139.71	2,465,926,206.59

法定代表人：李维昌

公司财务负责人：王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成禄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38,540,000.00	1,208,307,655.42			162,938,908.10		411,276,063.40	2,221,062,626.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38,540,000.00	1,208,307,655.42			162,938,908.10		411,276,063.40	2,221,062,626.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693,344.78		88,386,102.98	103,079,447.76
（一）净利润							146,933,447.76	146,933,447.7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46,933,447.76	146,933,447.7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4,693,344.78		-58,547,344.78	-43,854,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693,344.78		-14,693,344.7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43,854,000.00	-43,854,000.00
4. 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38,540,000.00	1,208,307,655.42			177,632,252.88		499,662,166.38	2,324,142,074.68

法定代表人：李维昌

公司财务负责人：王金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成禄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北京市人民政府京政函[1998]33号文批准，由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为北京市泰丰现代农业发展中心）独家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本总额28,000万元，其中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其经评估后的部分经营性净资产31,390万元投入股份公司，按66.90%的折股率折为国有法人股21,000万股，占总股本的75%；向社会公开发行社会公众股7,000万股，占总股本的25%。股份公司于1998年9月21日正式成立，主要从事白酒生产与销售、肉食品加工与销售、果蔬汁饮料的生产与销售、良种繁育、农业科技服务等业务。生产“华灯”牌、“牛栏山”牌系列白酒，“鹏程”牌系列肉制品，“牵手”牌南瓜汁、胡萝卜汁等各种口味的果蔬汁饮料，繁育玉米、小麦、蔬菜等良种，繁育优良种猪。2000年12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222号文批准，向原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2,415万股（其中：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315万股、社会公众股2,100万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0,415万股。

公司2003年配股方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4〕35号文批准，顺鑫农业于2004年4月5日向社会公众股股东配售2,730万股，配股价为6.50元/股，配股后总股本达到33,145万股，其中控股股东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21,315万股，占总股本的64.31%，社会公众股为11,830万股，占总股本的35.69%。

经2005年4月26日召开的公司200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2004年12月31日总股本33,145万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红股、派0.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社会公众股中的个人股东、投资基金实际为每10股派现金0.25元）。分红前总股本为33,145万股，分红派息后总股本增至39,774万股。

根据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7]251号《关于核准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批准，公司最终确定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08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43,854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下列股东认缴：上海瑞熹联实业有限公司、

云南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西藏大正科贸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北京鑫浩投资中心、成都市世旗投资顾问有限责任公司。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会计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财自2007年1月1日起,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计量属性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采用历史成本为计量属性,对于符合条件的项目,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包括交易性金融工具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司本期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应当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的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

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集团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已经发生，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且其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期限短，一般是指少于三个月。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折算

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

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其余情况下所产生的外币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2)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近似汇率）折算。

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分为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

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或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 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结转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除减值损失及外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所持有的其他企业无活跃市场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有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资产，采用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对于无活跃市场报价的金融资产，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等估值方法确定公允价值。

(3) 金融资产转移

当某项金融资产转移后，该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

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如果在以后期间价值得以恢复,也不予转回。

(5)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能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应当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应当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应收款项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p>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p> <p>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的前五名。</p>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1 年以内
组合 2	1-2 年
组合 3	2-3 年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帐龄较长，需单独考虑其可收回性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应收款项余额的 50% 计提

12、 存货

(1) 存货的初始确认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a. 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存货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包括库存的外购商品、自制商品产品、自制半成品等）、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3) 存货的初始计量

存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 a. 外购的存货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
- b. 存货的加工成本，包括直接人工以及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 c. 存货的其他成本，是指除采购成本、加工成本以外的，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 d. 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
- e. 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 f.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存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存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g.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清偿债务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存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h.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 i. 企业提供劳务的，所发生的从事劳务提供人员的直接人工和其他直接费用以

及可归属的间接费用，计入存货成本。

(4)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5)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6)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按照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金额较小的，在领用时一次计入成本费用。

(7)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a.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

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成本法下公司确认投资收益，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

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按照上述规定确认自被投资单位应分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如出现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包括相关商誉）账面价值的份额等情况时，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

权益法下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按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

权投资，其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处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处理。

14、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已出租的建筑物采用与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15、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初始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通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a.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a.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 b.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 c.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d.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e.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

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f.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种类	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40年	5%	4.75%—2.38%
专用设备	10年	5%	9.5%
通用设备	10年	5%	9.5%
运输设备	5年	5%	19%
办公设备及其他	5年	5%	19%

每年年度终了，应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作适当调整。

（5）固定资产的减值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6）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

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认定为融资租赁：

- a.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b.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c.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d.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e.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为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

1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

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7、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按年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8、 生物资产

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1) 初始计量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a. 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b. 自行栽培、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以下方式确定：

① 自行栽培的大田作物和蔬菜的成本，包括在收获前耗用的种子、肥料、农药等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② 自行繁殖的育肥畜的成本，包括出售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c. 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以下方式确定：

自行繁殖的产畜和役畜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成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

d. 自行营造的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森林保护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确定。

e. 应计入生物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借款费用的相关规定处理。

f. 投资者投入生物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g. 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

a. 公司对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b. 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为产畜和役畜，计提折旧方法如下：

项目	种猪
使用寿命	4年
预计净残值	800元/头
折旧方法	平均年限法

c. 公司在年度终了对产畜和役畜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后，发现产畜和役畜的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的预期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或者有关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将调整产畜和役畜的使用寿命或预计净残值。

d.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当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再转回。公益性生物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3) 收获与处置

- a. 对于消耗性生物资产，在收获或出售时，按照其账面价值结转成本。结转成本的方法加权平均法。
- b. 生产性生物资产收获的农产品成本，按照产出或采收过程中发生的材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计算确定，并采用加权平均法，将其账面价值结转为农产品成本。
- c. 生物资产改变用途后的成本，应当按照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
- d. 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或死亡、毁损时，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1)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软件使用费按预计使用年限平均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必要，对使用寿命进行调整。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2)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0、 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受益年限分期摊销。

21、 资产减值准备

除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如下：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公司在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22、 预计负债

当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一是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二是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三是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记入当期损益。

23、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a. 利息收入金额, 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b.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c. 出租物业收入:

- ①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 ②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 开具租赁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 ③出租开发产品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4) 建造合同

期末,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的, 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 则区别情况处理: 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 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 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 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 则合同成本在发生时作为费用, 不确认收入。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 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 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 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

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26、 经营租赁及融资租赁

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

(2)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7、 持有待售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一是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二是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三是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持有待售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9、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的变更

公司本期无会计政策的变更。

(2) 会计估计的变更

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的变更。

(3)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公司本期无前期会计差错调整。

30、 利润分配方法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各年度的税后利润按照以下顺序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0%；
- (3) 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4) 经股东大会决议分配股东股利。

三、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1) 增值税：本公司酒类、熟肉制品等销售收入销项税率17%，生肉制品销售收入销项税率13%。根据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1996）18号文《关于对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本公司良种生产加工、农业技术开发、畜禽良种繁育业务收入免缴增值税。

(2) 消费税：根据国家税法有关规定，自2007年4月1日起，消费税按从价和从量复合征收，本公司酒类产品按生产环节销售收入，其中粮食类白酒、薯类白酒20%、其他类白酒10%的税率和销售量每斤0.5元交纳消费税。

(3) 城建税：按应交流转税的5%计算缴纳；

(4) 教育费附加：按应交流转税的3%计算缴纳；

(5) 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算缴纳。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母公司：根据 2008 年开始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49 号文《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本公司良种生产加工、农业技术开发、畜禽良种繁育免缴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从事种植、养殖业和农林产品初加工的所得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经北京市地方税务局、北京市顺义区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

司从事种植粮食作物；种植林木、苗木、园艺作物；畜禽养殖业；肉类初加工所得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因此，母公司中除牛栏山酒厂（分公司）及创新食品分公司按 25% 征税外（单独核算），其他分公司均免征企业所得税。

（2）控股子公司：根据 2008 年开始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49 号文《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从事种植、养殖业和农林产品初加工的所得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故北京顺丽鑫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达州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及汉中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免征；北京顺鑫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所取得的免税项目免征企业所得税。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公司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编制。

集团内部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母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该企业合并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已经发生，从报告期最早期间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且其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一）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城固县顺鑫鹏程种猪选育场	控股	城固	合伙企业	100.00	种猪繁育、畜牧养殖、饲料加工
内蒙古顺鑫宁城老窖酒业有限公司	控股	赤峰	有限公司	1,000.00	白酒制造、生产、销售
宁城鑫宁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	宁城	有限公司	500.00	白酒、食用酒精销售
北京顺鑫腾飞纸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	北京	有限公司	467.76	纸制品加工、制作
北京顺鑫明珠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	北京	有限公司	400.00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及外商来华广告
北京顺鑫茂峰花卉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有限公司	10,000.00	花卉仓储服务
海口顺鑫小店种猪选育有限公司	控股	海口	有限公司	500.00	种猪繁育、畜牧养殖、饲料加工
北京顺鑫云花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	北京	有限公司	500.00	仓储服务及货运代理。
滦平县顺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全资	滦平	有限公司	100.00	种猪繁育、畜牧养殖、饲料加工
阳高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全资	阳高	有限公司	50.00	种猪繁育、畜牧养殖、饲料加工
肃宁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全资	肃宁	有限公司	100.00	种猪繁育、畜牧养殖、饲料加工
兴隆县鑫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全资	兴隆	有限公司	100.00	种猪繁育、畜牧养殖、饲料加工
北京顺鑫国际种业有限公司	全资	北京	有限公司	1,000.00	销售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
曲阜顺鑫鑫泽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	曲阜	有限公司	2,000.00	房地产开发、销售
北京顺鑫美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	北京	有限公司	3,00.00	批发(非实物方式)预包装食品

(续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城固县顺鑫鹏程种猪选育场	204.00	--	51%	51%	是	504.2
内蒙古顺鑫宁城老窖酒业有限公司	900.00	--	90%	90%	是	251.06
宁城鑫宁贸易有限公司	559.58	--	100%	100%	是	--
北京顺鑫腾飞纸制品有限公司	374.21	--	80%	80%	是	436.78
北京顺鑫明珠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20.00	--	80%	80%	是	124.6
北京顺鑫茂峰花卉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	--	100%	100%	是	--
海口顺鑫小店种猪选育有限公司	450.00	--	90%	90%	是	50
北京顺鑫云花物流有限公司	400.00	--	80%	80%	是	100
滦平县顺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00	--	100%	100%	是	--

阳高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50.00	--	100%	100%	是	--
肃宁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00	--	100%	100%	是	--
兴隆县鑫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00	--	100%	100%	是	--
北京顺鑫国际种业有限公司	1,000.00	--	100%	100%	是	--
曲阜顺鑫鑫泽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	100%	100%	是	--
北京顺鑫美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80.00	--	60%	60%	是	121.11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	北京	有限公司	10,000.00	房地产开发
北京鑫大禹华霖节水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北京	有限公司	500.00	组装、销售水利机械、农业机械等
北京鑫大禹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北京	有限公司	2,980.00	水利、水电、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续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413.78	--	96%	96%	是	923.15
北京鑫大禹华霖节水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658.00	--	100%	100%	是	--
北京鑫大禹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235.00	--	75%	75%	是	1,942.70

3、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北京顺鑫石门农产品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北京	有限公司	15,479.50	市场管理、服务,商业信息咨询
达州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	达州	有限公司	3,500.00	畜禽屠宰、肉类加工、肉类副产品加工
汉中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	汉中	有限公司	3,294.22	肉制品的生产、销售
曲阜孔子国际商品交易城有限公司	全资	曲阜	有限公司	500.00	房地产开发
北京顺丽鑫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北京	有限公司	909.35	销售果树、苗木等
北京顺鑫天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北京	有限公司	6,000.00	工程承包施工
北京鑫大禹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北京	有限公司	1,000.00	专业承包
包头市金瑞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包头	有限公司	13,000.00	房地产开发

(续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万元)
北京顺鑫石门农产品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15,157.63	--	87.08%	87.08%	是	2,587.39
达州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2,101.44	--	60%	60%	是	1,587.15
汉中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	--	61%	61%	是	1,600.63
曲阜孔子国际商品交易城有限公司	1,745.00	--	100%	100%	是	--
北京顺丽鑫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63.80	--	51%	51%	是	926.53
北京顺鑫天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878.80	--	97.98%	97.98%	是	--
北京鑫大禹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380.00	--	100%	100%	是	--
包头市金瑞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	76.92%	76.92%	是	2,737.14

注：(1) 本期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均无。

(2)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均无。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变更的说明

(1) 增加的子公司情况

2010 年新设子公司：

北京顺鑫国际种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1,000 万元，控股比例 100%，在本报告期内参与合并，其经营范围：销售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棋牌娱乐）；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代理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

北京顺鑫美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北京顺鑫石门农产品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出资 180 万元，控股比例 60%，在本报告期内参与合并，其经营范围：批发（非实物方式）预包装食品。 餐饮管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曲阜顺鑫鑫泽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出资 2,000 万元，控股比例 100%，在本报告期内参与合并，

其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市场开发：出租商业用房。

滦平县顺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在本报告期内参与合并，其经营范围：种猪的繁育与销售。

阳高县县顺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 万元，本公司出资 5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在本报告期内参与合并，其经营范围：种猪的繁育与销售。

肃宁县顺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在本报告期内参与合并，其经营范围：种猪的繁育与销售。

兴隆县顺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在本报告期内参与合并，其经营范围：种猪的繁育与销售。

(2) 减少的子公司情况：

根据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顺鑫农业将其所持北京顺鑫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90% 的股权与控股股东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鑫集团”）拥有的四宗国有土地使用权进行置换，北京顺鑫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本报告期不再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滦平县顺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0,000.00	--
阳高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500,000.00	--
肃宁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0,000.00	--
兴隆县鑫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0,000.00	--
北京顺鑫国际种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曲阜顺鑫鑫泽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北京顺鑫美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3,027,759.10	27,759.10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公司以顺鑫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90% 的股权与顺鑫集团四宗土地置换，本报告期该公司资产负债表不再纳入报表合并范围，对该公司本年 1-3 月损

益 1,219,548.17 元纳入合并范围。

(四)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无

注：本公司将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该差额是指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列示的商誉。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说明中，期初余额为 2009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期末余额为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本期发生额为 2010 年 1-12 月财务数据，上期发生额为 2009 年 1-12 月财务数据，除特别说明外，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0,611,919.99	12,804,023.33
其中：人民币	10,611,919.99	12,804,023.33
银行存款	1,193,114,333.23	806,690,805.54
其中：人民币	1,193,114,333.23	806,690,805.54
其他货币资金	1,755,518.89	2,451,717.94
其中：人民币	1,755,518.89	2,451,717.94
合 计	1,205,481,772.11	821,946,546.81

(1)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工程保函保证金。

(2) 截至到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企业无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的款项，亦无存放境外或有其他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3) 2010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09 年末增加 38,353.52 万元，增长了 46.66%。主要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的银行贷款增加。

2. 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90,000.00	8,773,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5,170,350.00	9,561,867.00
合 计	28,160,350.00	18,334,867.00

(1) 2010 年末应收票据较 2009 年末增加 982.55 万元，增长了 53.59%。主要为报告期内公司产销规模扩大，货款以商业承兑汇票方式结算相应增加。

(2) 截至到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余额中无质押、贴现及背书的票据。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2,238,924.85	31.57	2,611,946.24	26.38	49,822,270.12	18.69	3,699,175.39	21.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449,255.36	67.36	6,406,608.16	64.70	215,585,851.35	80.88	13,203,119.40	75.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65,650.00	1.07	882,825.00	8.92	1,156,139.94	0.43	578,069.97	3.31
合计	165,453,830.21	100	9,901,379.40	100.00	266,564,261.41	100	17,480,364.76	100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应收账款是指应收账款前五名;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是指账龄三年以上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应收账款指除上述两类应收账款以外的部分;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5,925,772.88	86.07	-7,506,554.81	172,189,653.78	79.87	8,609,482.69
1 至 2 年	14,943,769.87	13.41	13,449,392.88	40,856,028.03	18.95	4,085,602.80
2 至 3 年	579,712.61	0.52	463,770.09	2,540,169.54	1.18	508,033.91
合计	111,449,255.36	100.00	6,406,608.16	215,585,851.35	100.00	13,203,119.4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48,164,697.73	7,408,234.89	140,756,462.84	197,850,691.56	9,892,534.84	187,958,156.72
1-2 年	14,943,769.87	1,494,376.99	13,449,392.88	65,017,260.37	6,501,726.04	58,515,534.33
2-3 年	579,712.61	115,942.52	463,770.09	2,540,169.54	508,033.91	2,032,135.63
3 年以上	1,765,650.00	882,825.00	882,825.00	1,156,139.94	578,069.97	578,069.97
合计	165,453,830.21	9,901,379.40	155,552,450.81	266,564,261.41	17,480,364.76	249,083,896.65

(3) 本公司报告期末没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全部按照账龄分析法

计提减值准备。

(4) 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奔驰公司	客户	23,062,760.13	一年以内	13.94
顺义新城温榆河水资源利用工程项目办公室	客户	13,260,164.72	一年以内	8.01
顺义区水务局潮白河管理段	客户	6,316,000.00	一年以内	3.82
北京市恒锋市政工程公司	客户	5,600,000.00	一年以内	3.38
北京龙云建筑工程公司	客户	4,000,000.00	一年以内	2.42
合计	--	52,238,924.85	--	31.57

(6)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7) 公司 2010 年末应收账款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情形。

(8) 2010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09 年末减少 9,353.14 万元,下降了 37.55%。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北京顺鑫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报表合并范围,减少应收账款余额 12,142.63 万元。

4. 预付帐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07,120,046.35	97.08	989,935,542.25	81.59
1-2 年	26,012,542.00	2.51	212,532,243.89	17.52
2-3 年	4,278,098.00	0.41	10,864,274.66	0.90
合计	1,037,410,686.35	100.00	1,213,332,060.80	100.00

(1) 预付帐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顺义区分中心	土地供应	400,464,000.00	1 年以内	手续未办结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	土地供应	240,000,000.00	1 年以内	手续未办结
北京声源恒业试听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供应商	26,000,000.00	1 年以内	工程未完
北京东方富铭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	25,000,000.00	1 年以内	工程未完
N041 河南华夏制冷公司	供应商	22,308,605.00	1-2 年	工程未完
合计	--	713,772,605.00	--	--

(2) 预付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3) 超过一年的预付账款主要为本公司下属企业北京顺鑫天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预付的工程材料款 2,230.86 万元及其它子公司预付的工程款。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合计	10,679,964.09	22.29	533,998.20	15.48	6,573,625.37	14.99	328,681.27	9.0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266,958.05	73.60	1,931,223.44	55.97	35,695,889.59	81.38	2,498,963.36	68.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70,926.15	4.11	985,463.08	28.56	1,591,962.83	3.63	795,981.42	21.97
合 计	47,917,848.29	100.00	3,450,684.72	100.00	43,861,477.79	100.00	3,623,626.05	100.00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指其他应收款前五名；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指账龄三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是指除上述两类其他应收款以外的部分。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2,361,447.38	91.76	1,618,072.37	26,509,597.02	74.27	1,325,479.85
1 至 2 年	2,679,510.67	7.60	267,951.07	6,637,750.05	18.60	663,775.01
2 至 3 年	226,000.00	0.64	45,200.00	2,548,542.52	7.14	509,708.50
合 计	35,266,958.05	100.00	1,931,223.44	35,695,889.59	100.00	2,498,963.36

(2)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43,041,411.47	2,152,070.57	40,889,340.90	33,083,218.83	1,654,161.16	31,429,061.67
1-2 年	2,679,510.67	267,951.07	2,411,559.60	6,637,753.61	663,774.97	5,973,974.64
2-3 年	226,000.00	45,200.00	180,800.00	2,548,542.52	509,708.50	2,038,834.02
3 年以上	1,970,926.15	985,463.08	985,463.07	1,591,962.83	795,981.42	795,981.41
合 计	47,917,848.29	3,450,684.72	44,467,163.57	43,861,477.79	3,623,626.05	40,237,851.74

(3) 本公司报告期末没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全部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减值准备

(4) 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华商储备商品管理中心	客户	6,357,359.62	一年以内	13.27
门头沟钻井队	业务部	1,540,000.00	一年以内	3.21
王广强、付怀	采购员	1,163,704.47	一年以内	2.43
张建	业务员	818,900.00	一年以内	1.71
李玉亮	业务员	800,000.00	一年以内	1.67
合计	--	10,679,964.09	--	22.29

6. 存货

(1) 存货分类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652,760.49	--	45,652,760.49	58,781,891.03	--	58,781,891.03
库存商品	846,763,745.91	--	846,763,745.91	651,335,814.61	--	651,335,814.61
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	55,200,408.90	--	55,200,408.90	68,001,480.99	--	68,001,480.99
消耗性生物资产	67,073,253.99	--	67,073,253.99	40,519,412.86	--	40,519,412.86
在产品	1,474,165,142.54	--	1,474,165,142.54	1,504,757,691.35	--	1,504,757,691.35
合计	2,488,855,311.83	--	2,488,855,311.83	2,323,396,290.84	--	2,323,396,290.84

(2) 经测试, 本期存货无跌价准备。

(3) 2010 年存货资本化利息金额为 126,666,075.67 元, 均为公司下属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所发生。

(4) 2010 年末公司存货-开发成本的部分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对外抵押, 取得 2 亿元的长期借款。

(5) 在产品中包含了公司下属企业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开发成本, 其中大额的开发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预计总投资	期末余额
站前街三期	未开工	--	225,222,198.35
杨镇三期	2009 年 9 月	490,000,000.00	280,116,108.39
站前街商业项目	未开工	--	191,019,194.54

7. 长期股权投资

(1) 变动信息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中投信用担保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
北京绿色安全农产品物流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	750,000.00	--	--
北京市朝批双隆酒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	--
北京华昊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600,166.00	2,600,166.00	--	2,600,166.00	--	--
北京引河绿林养殖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	--
达县亭子农村信用合作社	200,000.00	200,000.00	--	200,000.00	--	--
合计	34,150,166.00	34,150,166.00	--	34,150,166.00	--	--

(2) 补充资料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核算方法	现金红利
中投信用担保公司	3.00%	3.00%	不适用	成本法	--
北京绿色安全农产品物流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18.75%	18.75%	不适用	成本法	--
北京市朝批双隆酒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4.17%	4.17%	不适用	成本法	--
北京华昊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00%	8.00%	不适用	成本法	--
北京引河绿林养殖有限公司	20.00%	20.00%	不适用	成本法	--
达县亭子农村信用合作社	0.70%	0.70%	不适用	成本法	--

(3)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情形。

8.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12,531,264.65	129,184,761.91	39,438,685.50	202,277,341.06
1. 房屋、建筑物	112,531,264.65	129,184,761.91	39,438,685.50	202,277,341.06
2. 土地使用权	--	--	--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12,962,290.43	4,335,863.46	6,947,308.16	10,350,845.73
1. 房屋、建筑物	12,962,290.43	4,335,863.46	6,947,308.16	10,350,845.73
2. 土地使用权	--	--	--	--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1. 房屋、建筑物	--	--	--	--
2. 土地使用权	--	--	--	--

四、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99,568,974.22	--	--	191,926,495.33
1. 房屋、建筑物	99,568,974.22	--	--	191,926,495.33
2. 土地使用权	--	--	--	--

- (1)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均以成本计量；
- (2)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本期计提折旧 4,335,863.46 元；
- (3)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在 2010 年末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 (4)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在 2010 年末不存在对外抵押的情况。
- (5)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均办理了权属证件。
- (6) 2010 年末投资性房地产较 2009 年末增加 9,235.75 万元，增长了 92.76%。
- 主要原因为：①本报告期顺鑫国际商务中心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将已决定用于出租的部分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此部分增加 4,978.82 万元；②石门农产品市场南市场建设工程部分转入固定资产，增加投资性房地产 7,939.66 万元。

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198,830,997.17	1,618,170,337.51		167,839,172.01	2,649,162,162.67
专用设备	318,192,042.64	58,993,164.46		182,095,588.32	195,089,618.78
通用设备	382,618,233.07	529,032,910.31		35,857,083.83	875,794,059.55
交通运输设备	48,876,144.98	7,380,611.85		9,941,336.32	46,315,420.51
其他	56,188,771.11	3,266,655.05		18,493,022.10	40,962,404.06
固定资产原价合计	2,004,706,188.97	2,216,843,679.18		414,226,202.58	3,807,323,665.57
--	--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	--
房屋及建筑物	179,756,729.14	--	51,959,226.54	24,984,223.42	206,731,732.26
专用设备	75,446,077.59	--	14,471,739.63	53,857,120.11	36,060,697.11
通用设备	144,690,516.01	--	37,433,322.37	18,232,600.26	163,891,238.12
交通运输设备	23,467,663.83	--	4,002,766.69	7,616,305.07	19,854,125.45
其他	13,202,417.47	--	3,677,972.23	1,981,608.09	14,898,781.61
累计折旧合计	436,563,404.04	--	111,545,027.46	106,671,856.95	441,436,574.55
房屋及建筑物	480,645.64	--		--	480,645.64
专用设备	--	--		--	--
通用设备	1,197,276.53	--		--	1,197,276.53
交通运输设备	--	--		--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	--	--	--	--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1,677,922.17	--	--	1,677,922.17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566,464,862.76	--	--	3,364,209,168.85

(2) 公司固定资产本期计提折旧 111,545,027.46 元。

(3) 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顺鑫茂峰花卉物流有限公司以其土地使用权及固定资产做抵押，取得 52,000 万元的长期借款。

(4) 本期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217,725.89 万元。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无。

(6) 2010 年末固定资产较 2009 年末增加 179,774.43 万元，增长了 114.76%。主要原因为：①本报告期“花博会”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增加固定资产 153,988.63 万元；②顺鑫国际商务中心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增加固定资产 51,402.90 万元。

(7) 本公司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情形。

1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项目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创新食品二期工程	--	--	--	21,691,765.05	--	21,691,765.05
创新食品三期库房	12,521,272.12	--	12,521,272.12	--	--	--
创新食品生鲜改造	77,202,646.74	--	77,202,646.74	--	--	--
石门市场南市场建设	30,272,435.14	--	30,272,435.14	35,310,089.87	--	35,310,089.87
猪舍改造	186,062,175.61	--	186,062,175.61	66,599,341.78	--	66,599,341.78
农大温室改造	532,079.17	--	532,079.17	158,441.80	--	158,441.80
放心肉工程	--	--	--	724,762.60	--	724,762.60
花博会项目	--	--	--	819,883,296.67	--	819,883,296.67
顺鑫国际商务中心项目	--	--	--	390,189,818.32	--	390,189,818.32
制冷保温车间工程	3,962,065.93	--	3,962,065.93	1,875,855.79	--	1,875,855.79
育种基地建设	2,252,785.47	--	2,252,785.47	2,202,745.47	--	2,202,745.47
牛栏山酒厂优质白酒储备库工程	24,085,873.00	--	24,085,873.00	--	--	--
其他	1,633,519.36	--	1,633,519.36	960,804.96	--	960,804.96

合 计	338,524,852.54	--	338,524,852.54	1,339,596,922.31	--	1,339,596,922.31
-----	----------------	----	----------------	------------------	----	------------------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创新食品二期工程	21,691,765.05	23,508,194.23	45,199,959.28	--	--
创新食品三期库房	--	12,521,272.12	--	--	12,521,272.12
创新食品生鲜改造	--	77,202,646.74	--	--	77,202,646.74
石门市场南市场建设及市场升级改造	35,310,089.87	108,653,194.92	113,690,849.65	--	30,272,435.14
猪舍改造	66,599,341.78	162,817,442.71	43,354,608.88	--	186,062,175.61
农大温室改造	158,441.80	373,637.37	--	--	532,079.17
放心肉工程	724,762.60	189,466.34	914,228.94	--	--
花博会项目	819,883,296.67	720,002,956.54	1,539,886,253.21	--	--
顺鑫国际商务中心项目	390,189,818.32	152,335,624.54	542,525,442.86	--	--
制冷保温车间工程	1,875,855.79	3,829,080.64	1,742,870.50	--	3,962,065.93
育种基地建设	2,202,745.47	50,040.00	--	--	2,252,785.47
牛栏山酒厂优质白酒储备库工程	--	24,085,873.00	--	--	24,085,873.00
其他	960,804.96	6,081,082.86	5,408,368.46	--	1,633,519.36
合 计	1,339,596,922.31	1,291,650,512.01	2,292,722,581.78	--	338,524,852.54

(3) 在建工程项目补充资料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顺鑫国际商务中心	70000	100%	100%	65,140,340.93	14,839,921.62	5.31%	借款
石门市场南市场建设及市场升级改造	6500	45%	45%	--	--	--	自有资金
制冷保温车间工程	无	无	80%	--	--	--	自有资金
育种基地建设	无	无	82%	--	--	--	自有资金
农大温室改造	无	无	80%	--	--	--	自有资金
猪舍改造	无	无	85%	--	--	--	自有资金
放心肉工程	无	无	100%	--	--	--	自有资金
花博会项目	160000	100%	100%	136,637,266.86	49,093,365.58	6.73%	借款
其他	无	无	40%-90%	--	--	--	自有资金

牛栏山酒厂优质白酒储备库工程	16180	14.89%	15%	--	--	--	募集
创新食品二期工程	4500	100%	100%	1,523,068.50	462,699.20	5.31%	借款
创新食品三期库房	--	--	--	326376.11	326376.11	5.31%	借款
创新食品生鲜改造	--	--	--	--	--	--	借款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备注
花博会项目	100%	--
顺鑫国际商务中心项目	100%	--
牛栏山酒厂优质白酒储备库工程	15%	--

(5) 公司在建工程期末不存在减值情况。

(6) 2010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09 年末减少了 100,107.21 万元，下降了 74.73%。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内顺鑫国际商务中心项目、花博会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

11. 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47,323,591.10	49,553,941.39	42,050,033.36	54,827,499.13
种植业	736,301.19	--	--	736,301.19
畜牧养殖业	46,587,289.91	49,553,941.39	42,050,033.36	54,091,197.94
二、累计折旧合计	8,806,893.96	7,089,879.16	1,296,967.93	14,599,805.19
种植业	330,292.20	56,621.52	--	386,913.72
畜牧养殖业	8,476,601.76	7,033,257.64	1,296,967.93	14,212,891.47
三、减值准备合计	5,025,400.00	--	--	5,025,400.00
四、账面价值合计	33,491,297.14	--	--	35,202,293.94

本公司生物资产均以成本计量。

12.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61,609,722.20	730,062,560.94	--	991,672,283.14
土地使用权	261,247,522.63	729,362,560.94	--	990,610,083.57
其他	362,199.57	700,000.00	--	1,062,199.57
二、累计摊销合计	5,488,476.99	11,170,194.26	--	16,658,671.25
土地使用权	5,290,122.66	11,123,949.30	--	16,414,071.96
其他	198,354.33	46,244.96	--	244,599.29

三、账面净值合计	256,121,245.21	--	--	256,121,245.21
土地使用权	255,957,399.97	--	--	975,013,611.89
其他	163,845.24	--	--	817,600.28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其他	--	--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56,121,245.21	--	--	975,013,611.89
土地使用权	255,957,399.97	--	--	974,196,011.61
其他	163,845.24	--	--	817,600.28

(2) 经检查期末无形资产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 2010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较 2009 年末增加 71,889.24 万元,增长了 208.68%,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本公司将持有的北京顺鑫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与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土地使用权进行了置换,置换进的土地使用权价值为 24,771.88 万元。北京顺鑫茂峰花卉物流有限公司增加土地使用权 41,995.26 万元。

(4) 2010 年末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顺鑫茂峰花卉物流有限公司以其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做抵押,取得 52,000 万元的长期借款。

13.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北京顺鑫天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9,004,363.10	--	--	19,004,363.10	--
包头市金瑞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401,916.62	--	--	4,401,916.62	--
合计	23,406,279.72	--	--	23,406,279.72	--

(1)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控股子公司顺鑫佳宇增资包头市金瑞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包头金瑞”)。包头金瑞原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北京金瑞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金瑞”)持有包头金瑞 100%股权。根据 2009 年 9 月 16 日顺鑫佳宇与北京金瑞签订的《包头市金瑞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协议》,顺鑫佳宇与北京金瑞双方共同增资扩股。顺鑫佳宇以现金人民币 10,000 万元增资包头金瑞,北京金瑞以现金人民币 2,000 万元增资包头金瑞。上述增资扩股完成后,包头金瑞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3,000 万元,股东为顺鑫佳宇和北京

金瑞，顺鑫佳宇出资人民币 10,000 万元，占包头金瑞股权的 76.92%；北京金瑞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占包头金瑞股权的 23.18%。顺鑫佳宇为包头金瑞的控股股东。包头金鹿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予以审验，并出具了包金会验字（2009）第 386 号验资报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顺鑫佳宇对包头金瑞的此次增资构成企业合并，顺鑫佳宇将企业合并成本与在合并日 2009 年 10 月 23 日确认的包头金瑞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的差额 4,401,916.62 元确认为商誉。

（2）本公司在年末对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了减值测试，未发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土地租赁费	2,842,997.21	--	297,620.94	--	2,545,376.27	--
设施使用维修费	2,971,580.71	1,417,665.00	439,028.64	--	3,950,217.07	--
设施租赁费	41,650.00	--	41,650.00	--	--	--
场地使用费	1,323,008.47	605,000.00	289,096.45	1,122,311.79	516,600.23	出售牵手股权
其他	88,756.11	--	88,756.11	--	--	--
合计	7,267,992.50	2,022,665.00	1,156,152.14	1,122,311.79	7,012,193.57	--

15.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一、坏账准备	21,103,990.81	1,143,659.33	--	--	8,895,586.02	13,352,064.12
二、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677,922.17	--	--	--	--	1,677,922.17
三、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5,025,400.00	--	--	--	--	5,025,400.00
合计	27,807,312.98	1,143,659.33	--	--	8,895,586.02	20,055,386.29

说明：其他减少的金额为本期牵手股份不再纳入合并范围而转出的坏账准备数。

16.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	46,000,000.00
保证借款	4,098,000,000.00	2,784,000,000.00
信用借款	64,211,920.00	74,878,000.00
担保借款	--	120,000,000.00

合 计	4,162,211,920.00	3,024,878,000.00
-----	------------------	------------------

(2) 公司期末不存在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3) 2010 年末短期借款比 2009 年末增加 113,733.39 万元，增长了 37.60%，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因为业务需要向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17. 应付票据

(1) 组成情况如下：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2,500,000.00
合 计	--	12,500,000.00

(2) 应付票据年末金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票据。

(3) 应付票据 2010 年末余额较 2009 年末余额减少 1,250.00 万元，主要原因北京顺鑫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被置换出。

18.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616,183,258.02	351,043,528.55
一年以上	24,019,868.88	29,719,482.83
合 计	640,203,126.90	380,763,011.38

(2)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应付账款 2010 年末余额较 2009 年末余额增加了 25,944.01 万元，增长了 68.14%，主要是由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改变了付款策略，经与项目承建商协商，顺鑫佳宇在付给一定比例的款项后，大部分款项在开发的房产项目销售完毕后付出，由此造成顺鑫佳宇本期应付款增加。

(4)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备注
北京元安嘉盛商贸中心	5,853,261.28	1-2 年	未支付工程款
北京绿茵园林工程公司	1,025,876.39	1-2 年	未支付工程款
合 计	6,879,137.67	--	--

19.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505,724,864.95	184,662,957.29
一年以上	1,025,876.39	5,731,883.99
合计	506,750,741.34	190,394,841.28

(2) 预收款项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2010 年末预收账款较 2009 年末增加了 31,635.59 万元, 增长了 166.16%, 主要是由于公司白酒市场占有率不断扩大, 公司收到的预订货款增加约 20,000 万元。

(4) 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

20.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608,097.75	183,657,000.89	184,282,336.93	7,982,761.71
二、职工福利费	--	15,414,299.79	15,414,299.79	--
三、社会保险费	3,918,954.39	61,875,213.64	61,959,896.99	3,834,271.04
四、住房公积金	145,325.13	20,368,290.77	19,345,537.86	1,168,078.04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236,847.11	5,938,159.94	5,629,003.78	3,546,003.27
六、非货币性福利	--	43,721.88	43,721.88	--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	210,686.82	210,686.82	--
合计	15,909,224.38	287,507,373.73	286,885,484.05	16,531,114.06

注: 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系本公司在当月计提员工工资但在下月实际发放以及按月计提年终奖所致, 不存在拖欠职工工资情况。

21.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增值税	-191,648,545.84	-168,051,187.39
应交消费税	24,554,665.20	11,656,961.74
应交所得税	27,190,834.88	35,893,320.66
应交营业税	19,462,648.98	31,717,952.83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3,408,020.98	2,643,993.15
应交个人所得税	429,242.35	297,432.67
应交教育费附加	2,103,924.72	1,602,918.53
应交文化事业建设费	41,195.15	18,090.54
应交房产税	--	-319,612.78

土地增值税	8,688,808.76	8,468,786.72
合计	-105,769,204.82	-76,071,343.33

(1) 以上税款均未超过法定纳税期限，计缴标准见附注三、税项。

(2) 应交税费 2010 年末较 2009 年末减少 2,969.79 万元，减少了 39.04%。主要是因 2010 年本公司生猪屠宰业务进项税额大于销项税额所致。

22. 应付股利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支付原因
北京龙云建筑公司	--	26,307,597.80	滚存
北京市商业投资中心	4,990,850.24	4,242,314.62	滚存
高丽营镇政府	2,598,941.90	1,254,051.41	滚存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4,820,457.57	1,978,464.77	滚存
北京霞光食品工业公司	--	9,410,307.26	滚存
合计	52,410,249.71	43,192,735.86	--

23.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以内	54,630,939.45	136,743,689.66
一年以上	12,900,122.48	18,072,856.67
合计	67,531,061.93	154,816,546.33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3) 其他应付款 2010 年末较 2009 年末减少 8,728.55 万元，下降了 56.38%。主要是因本报告期北京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不再纳入报表合并范围减少其他应付款余额及公司偿还部分应付款。

(4) 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名称	账龄	金额	未偿还原因
房屋业主	1 年以内	13,142,963.06	大修理基金
花语业主	1 年以内	12,804,700.31	契税、维修基金
夏大为	1 年以内	1,000,000.00	押金

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000,000.00	35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0	350,000,000.00

①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50,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220,000,000.00
保证+抵押借款		13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0	350,000,000.00

注：抵押物说明见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

②金额前五名的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交通银行	2008-12-23	2011-12-23	人民币	5.400	50,000,000.00
北京银行	2009-2-27	2014-2-26	人民币	5.760	120,000,000.00
交通银行	2009-12-3	2011-12-2	人民币	5.670	77,000,000.00
交通银行	2009-12-3	2011-12-2	人民币	5.670	73,000,000.00
交通银行	2009-3-6	2015-3-5	人民币	5.940	30,000,000.00

③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无逾期借款。

25.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融资券	513,492,602.73	401,290,958.90
合计	513,492,602.73	401,290,958.90

2010年3月18日公司发行了面值50,000万元的短期融资债券，票面利息3.42%，期限365天，单位面值为100元人民币，采用面值发行，一次还本付息，2010年累计应付利息13,492,602.73元。

26.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贷款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510,000,000.00	390,000,000.00
抵押借款		593,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370,000,000.00	
合计	880,000,000.00	983,000,000.00

(2) 抵押物说明见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and 无形资产。

(3) 金额前五名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2-27	2014-2-27	人民币	5.76	400,000,000.00	52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2009-3-5	2015-3-6	人民币	浮动利率	180,000,000.00	240,000,000.00
建设银行顺义支行	2009-3-31	2014-3-30	人民币	5.94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2009-3-20	2012-3-22	人民币	5.6%	150,000,000.00	10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	2010-4-26	2012-4-25	人民币	5.6%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	--	--	--	880,000,000.00	910,000,000.00

27. 股本

股本结构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6,139,055	47.01	--	--	--	-206,105,264	-206,105,264	33,791	0.01
1、国家持股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206,094,000	47.00	--	--	--	-206,094,000	-206,094,000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其中：	--		--	--	--	--	--	--	--
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其中：	--		--	--	--	--	--	--	--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高管股份	45,055	0.01	--	--	--	-11,264	-11,264	33,791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32,400,945	52.99	--	--	--	206,105,264	206,105,264	438,506,209	99.99
1、人民币普通股	232,400,945	52.99	--	--	--	206,105,264	206,105,264	438,506,209	99.9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438,540,000	100.00	--	--	--	--	--	438,540,000	100.00

注：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33,791 股。

28.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203,878,424.07	--	--	1,203,878,424.07
其他资本公积	4,363,291.13	37,806,423.44	--	42,169,714.57
合 计	1,208,241,715.20	37,806,423.44	--	1,246,048,138.64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的说明：

顺鑫农业本期以牵手股份 90%的股权与顺鑫集团四宗土地置换。由于母公司对牵手股份采用成本法核算，合并报表中牵手股份占净资产份额 119,295,863.42，同评估值 157,102,286.86 相比，差额 37,806,423.45 元，由于此次交易为关联交易，业务实质是大股东将优质资产置入上市公司，符合财政部财会函[2008]60 号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公告[2010]37 号关于权益性交易定义，将差额 37,806,423.45 元作为其他资本公积。

29.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75,699,567.51	18,501,774.82	--	194,201,342.33
合 计	175,699,567.51	18,501,774.82	--	194,201,342.33

本公司 2010 年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8,501,774.82 元。

30.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75,305,534.47	--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575,305,534.47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5,347,362.55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501,774.82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43,854,000.00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778,297,122.20	--

31. 少数股东权益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顺丽鑫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265,341.15	8,870,616.52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北京顺鑫石门农产品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25,873,937.91	24,958,738.25
汉中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16,006,338.43	15,073,445.25
北京鑫大禹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426,978.03	16,582,837.18
北京顺鑫明珠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246,037.26	1,127,117.07
北京顺鑫腾飞纸制品有限公司	4,367,784.63	3,776,613.59
达州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15,871,506.23	15,532,161.36
内蒙古顺鑫宁城老窖酒业有限公司	2,510,603.79	2,120,726.80
城固县顺鑫鹏程种猪选育场	5,041,993.71	6,501,416.92
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231,534.79	10,219,318.74
包头市金瑞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7,371,421.92	28,542,328.93
北京顺鑫云花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顺鑫美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1,211,103.64	--
海口顺鑫小店种猪选育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北京顺鑫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	13,133,141.12
合计	138,924,581.49	147,938,461.72

32.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6,252,129,675.26	6,072,083,481.95
其他业务收入	16,271,384.29	15,027,507.63
合计	6,268,401,059.55	6,087,110,989.58
营业成本	4,692,967,202.17	4,832,817,637.53
合计	4,692,967,202.17	4,832,817,637.53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白酒系列	1,698,964,140.72	766,641,875.50	932,322,265.22	1,340,378,777.23	643,128,885.11	697,249,892.12
蔬菜系列	4,386,642.17	4,293,837.33	92,804.84	26,943,387.16	20,480,759.94	6,462,627.22
种子系列	19,045,538.64	12,090,033.19	6,955,505.45	19,419,631.98	12,891,793.09	6,527,838.89
猪肉系列	2,729,865,069.98	2,597,272,539.75	132,592,530.23	2,843,006,585.30	2,770,212,524.05	72,794,061.25
种猪系列	108,258,540.84	69,159,486.59	39,099,054.25	120,206,141.33	66,794,169.04	53,411,972.29
市场管理	59,766,543.57	7,973,951.26	51,792,592.31	47,778,670.58	8,181,652.92	39,597,017.66
房地产	673,069,204.64	439,746,066.12	233,323,138.52	744,209,216.48	559,531,067.79	184,678,148.69
蔬菜汁	42,214,752.72	28,122,464.18	14,092,288.54	107,029,397.64	55,589,577.27	51,439,820.37
广告	25,834,257.50	20,402,433.90	5,431,823.60	21,512,822.00	17,537,240.50	3,975,581.50
建筑工程	782,605,078.07	683,913,746.17	98,691,331.90	675,010,749.06	593,016,735.87	81,994,013.19
苗木	14,247,110.27	8,472,838.80	5,774,271.47	18,172,004.14	8,769,852.85	9,402,151.29
纸业	17,913,510.86	10,789,352.69	7,124,158.17	14,819,389.24	4,346,965.20	10,472,424.04
食品加工	75,959,285.28	36,441,754.97	39,517,530.31	93,596,709.81	61,881,566.90	31,715,142.91

合计	6,252,129,675.26	4,685,320,380.45	1,566,809,294.81	6,072,083,481.95	4,822,362,790.53	1,249,720,691.42
----	------------------	------------------	------------------	------------------	------------------	------------------

(3) 公司各类产品主要在国内销售。

(4) 本期发生额本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 957,436,252.97 万元, 占本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15.31%。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创意堂酒业经营有限公司	434,813,120.01	6.95
北京鑫合必成商贸有限公司	177,611,437.11	2.84
北京市朝批双龙酒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19,480,413.08	1.91
北京通福威商贸中心	118,220,531.34	1.89
北京市昌平区龙腾批发店	107,310,751.43	1.72
合计	957,436,252.97	15.31

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计缴标准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5%	61,710,575.61	59,993,237.49
城建税	5%	22,745,026.58	17,896,822.79
消费税	--	191,603,365.03	135,193,379.41
教育费附加	3%	13,930,622.66	10,928,908.75
文化事业建设费	--	183,488.69	146,379.15
土地增值税	--	641,686.81	3,444,110.80
合计	--	290,814,765.38	227,602,838.39

34.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工资	23,742,692.84	29,797,025.07
运输费	60,300,691.84	65,975,040.06
促消费	103,488,455.93	91,241,127.60
广告费	115,163,158.21	82,881,205.95
业务费	137,814,298.07	133,514,909.87
销售服务费	18,507,285.86	27,437,583.72
折旧或摊销费	8,920,699.97	9,875,229.73
其他	65,999,369.44	44,249,154.19
合计	533,936,652.16	484,971,276.19

35.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职工工资	76,923,751.71	60,850,924.41
职工福利费	8,455,685.54	6,682,798.05
劳动保险费	53,529,185.77	34,208,947.10
业务招待费	10,668,180.88	8,489,052.93
修理费	13,754,059.46	8,523,830.03
水电费	8,507,321.75	4,090,957.58
中介机构费	7,003,287.22	1,401,086.86
咨询费	6,104,802.60	3,655,038.80
办公费	13,058,497.76	8,159,216.22
无形资产摊销	10,387,452.60	1,192,020.39
折旧或摊销费	75,413,466.00	33,899,309.32
房产税	6,372,494.97	6,188,125.53
土地使用税	6,349,122.19	2,631,915.77
其他	78,508,147.98	79,757,637.16
合 计	375,035,456.43	259,730,860.15

2010年1-12月，公司管理费用比去年同期增加11,530.46万元，增长了44.39%，主要是公司2010年职工工资、劳动保险费、无形资产摊销、折旧费比去年同期大幅增加，以上四项增加管理费用8,610万元。

36.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9,315,957.02	-9,112,636.88
利息支出	38,987,790.83	47,833,980.90
金融机构手续费	4,251,943.01	2,157,056.17
其他	336,548.60	1,260,917.58
合 计	34,260,325.42	42,139,317.77

37. 资产减值损失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43,659.33	1,072,360.84
二、存货跌价损失	--	-5,000,000.00
合 计	1,143,659.33	-3,927,639.16

公司2010年1-12月资产减值损失比去年同期增加了507.13万元，增长了129.12%，主要是由于公司在2009年经测算，公司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恢复，公司将存货跌价准备转回。

38.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212,535.87
合计	--	1,212,535.87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北京市朝批双隆酒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	1,200,000.00	--
达县亭子农村信用合作社	--	12,535.87	--
合计	--	1,212,535.87	--

(3) 公司本期无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131,405.61	135,207.11	3,131,405.6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131,405.61	135,207.11	3,131,405.61
政府补助	5,141,958.68	851,290.00	5,195,158.68
其他	335,338.69	1,183,898.73	282,138.69
合 计	8,608,702.98	2,170,395.84	8,608,702.98

(2) 主要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科技三项费	--	40,000.00	--
病害猪补助	--	789,540.00	--
北京市商务局中小企业开拓资金	--	21,750.00	--
国债项目剩余资金	5,141,958.68	--	京发改(2010)473号文件
合计	5,141,958.68	851,290.00	--

(3) 营业外收入说明

2010年1-12月营业外收入比去年同期增加了643.83万元，增长296.64%，主要原因公司下属公司石门市场取得了财政补助514.12万元。

4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952,694.74	961,142.00	952,694.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52,694.74	961,142.00	952,694.74
对外捐赠	323,000.00	854,240.00	323,000.00
其他	258,520.14	232,463.68	258,520.14
合 计	1,534,214.88	2,047,845.68	1,534,214.88

41.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5,514,394.27	60,647,915.40
递延所得税	---	1,085,710.71
合 计	65,514,394.27	61,733,626.11

42.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为 165,068,431.03 元，主要为收到的猪肉储备费用、银行贴息及暂收款。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为 345,298,509.43 元，主要为支付的广告费、租赁费、保险费、差旅费等营业费用及管理费用等。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为 3,125,000.00 元，本期发生额为短期融资债券的相关发行费用及公司定向增发项目的中介费用。

4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81,803,092.49	183,378,158.6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43,659.33	-3,927,639.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2,970,770.08	86,633,726.65
无形资产摊销	11,170,194.26	1,331,106.5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56,152.14	776,813.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78,710.87	961,142.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4,260,325.42	42,139,317.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1,212,535.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1,085,710.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5,459,020.99	-49,205,236.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959,339.31	-194,138,455.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3,382,121.26	69,702,971.24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1,207,922.43	137,525,080.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05,481,772.11	821,946,546.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21,946,546.81	1,107,869,780.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83,535,225.30	-285,923,233.42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205,481,772.11	821,946,546.81
其中：库存现金	10,611,919.99	12,804,023.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93,114,333.23	806,690,805.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755,518.89	2,451,717.9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5,481,772.11	821,946,546.81

六、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母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的有关信息（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国有企业
业务性质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维昌
注册地	北京顺义
注册资本	85,000
业务范围	种植业、养殖业及其产品加工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47%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47%
与本公司关系	母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	10255117-X
最终控制人	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公司的子公司的有关信息（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北京顺鑫石门农产品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有限公司	北京	李维昌	市场管理、服务，商业信息咨询
达州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公司	达州	郑文龙	畜禽屠宰、肉类加工、肉类副产品加工
汉中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公司	汉中	冯士明	肉制品的生产、销售
城固县顺鑫鹏程种猪选育场	控股	合伙企业	城固	杨文科	种猪繁育、畜牧养殖、饲料加工
北京鑫大禹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公司	北京	李维昌	水利、水电、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
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公司	北京	李维昌	房地产开发
曲阜孔子国际商品交易城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曲阜	王晓东	房地产开发
内蒙古顺鑫宁城老窖酒业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公司	赤峰	曹勇	白酒制造、生产、销售
宁城鑫宁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宁城	陈世俊	白酒、食用酒精销售
北京顺丽鑫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有限公司	北京	李维昌	销售果树、苗木等
北京顺鑫腾飞纸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公司	北京	李怀民	纸制品加工、制作
北京顺鑫明珠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公司	北京	李维昌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及外商来华广告
北京鑫大禹华霖节水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北京	吕海江	组装、销售水利机械、农业机械等
北京鑫大禹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北京	吕海江	专业承包
北京顺鑫天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公司	北京	李维昌	工程承包施工
北京顺鑫茂峰花卉物流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北京	段春仲	花卉仓储服务
包头市金瑞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有限公司	包头	王晓东	房地产开发销售
海口顺鑫小店种猪选育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公司	海口	李勇	种猪选育
北京顺鑫云花物流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公司	北京	段春仲	仓储服务
滦平县顺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滦平	王云龙	种猪繁育、畜牧养殖、饲料加工

阳高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阳高	潘永杰	种猪繁育、畜牧养殖、饲料加工
肃宁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肃宁	潘永杰	种猪繁育、畜牧养殖、饲料加工
兴隆县鑫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兴隆	潘永杰	种猪繁育、畜牧养殖、饲料加工
北京顺鑫国际种业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北京	王海峰	销售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
北京顺鑫美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公司	北京	宋彦彬	批发（非实物方式）预包装食品
曲阜顺鑫鑫泽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	有限公司	曲阜	王晓东	房地产开发、销售

（续表）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顺鑫石门农产品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15,479.50	87.08%	87.08%	10256438-4
达州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3,500	60%	60%	76996883-8
汉中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3,294.22	61%	61%	73042209-6
城固县顺鑫鹏程种猪选育场	100.00	51%	51%	73769205-5
北京鑫大禹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980	75%	75%	10256997-8
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	96%	96%	74009056-6
曲阜孔子国际商品交易城有限公司	500.00	100%	100%	74565749-6
内蒙古顺鑫宁城老窖酒业有限公司	1,000.00	90%	90%	76788338-X
宁城鑫宁贸易有限公司	500.00	100%	100%	76788748-7
北京顺丽鑫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909.35	51%	51%	10249662-5
北京顺鑫腾飞纸制品有限公司	467.76	80%	80%	10255839-8
北京顺鑫明珠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400.00	80%	80%	73348587-7
北京鑫大禹华霖节水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100%	100%	10256242-6
北京鑫大禹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00%	100%	75260918-5
北京顺鑫天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	97.98%	97.98%	67823276-1
北京顺鑫茂峰花卉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	100%	100%	67425111-3
包头市金瑞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	76.92%	76.92%	66732812-7
海口顺鑫小店种猪选育有限公司	500.00	90%	90%	68726034-2
北京顺鑫云花物流有限公司	500.00	80%	80%	69498134-0
滦平县顺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00	100%	100%	69924305-6

阳高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50.00	100%	100%	55145961-9
肃宁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00	100%	100%	69924651-3
兴隆县鑫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00	100%	100%	69922729-1
北京顺鑫国际种业有限公司	1,000.00	100%	100%	56580941-3
北京顺鑫美厨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60%	60%	55856225-6
曲阜顺鑫鑫泽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	100%	100%	56408563-6

3、本公司没有合营企业、联营企业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顺鑫鲲鹏食品有限公司	顺鑫集团子公司	10252688X
北京鑫悦面粉有限公司	顺鑫集团子公司	102501754
北京顺鑫牵手有限责任公司	顺鑫集团子公司	102493969
北京顺鑫神牛贸易有限公司	顺鑫集团子公司	102493942
北京宝地环球有限责任公司	顺鑫集团子公司	102560420
北京顺鑫绿色度假村有限责任公司	顺鑫集团子公司	700235070
北京顺鑫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顺鑫集团子公司	76990338-0
北京顺鑫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顺鑫集团子公司	55365806-8

5、关联交易情况

(1) 顺鑫集团有限公司在2010年向本公司提供了职工就餐、供暖等相关服务，按综合服务协议规定，本公司年底一次性向其支付综合服务费用233.65万元。

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时尚购物广场分公司与顺鑫集团签订物业服务协议，年物业服务费为52.33万元，年底一次支付。

(2) 关联方资金拆借：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鹏程分公司	顺义区顺沙路南侧及南法信乡焦各庄村	年租金38.42万元	2009年1月1日	2029年12月31日	175.9万元	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利润	1.33%
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购物广场分公司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顺义区站前西街3号	年租金137.7万元	2011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0日	---	---	---

(4)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银行

借款保证担保，截至2010年12月31日，担保金额合计469,019万元。明细项目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开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顺鑫茂峰花卉物流有限公司	67,000	2009-2-27	2014-3-30	否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394,219.00	2008-12-23	2012-3-20	否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汉中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	2010-09-06	2011-09-06	否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达州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5,800.00	2010-04-12	2011-09-19	否
合计	--	469,019.00	--	--	--

(5)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6) 关联方资产置换：

顺鑫农业以牵手股份90%的股权与顺鑫集团四宗土地置换。截至2010年3月31日，牵手股份净资产账面值132,550,959.35元，评估价值为174,558,096.51元。按照公司所持其90%的股权计算，置出资产作价为157,102,286.86元。顺鑫集团拥有的四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评估值为247,718,846.44元，牵手股份欠顺鑫农业141,984,590.61元，最终顺鑫集团支付51,368,031.03元给顺鑫农业。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情况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10,000,000.00
应付股利	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4,820,457.57	1,978,464.77

七、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八、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无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1年1月5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对于子公司北京鑫大禹水利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与母公司北京顺鑫农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有关增资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同意鑫大禹用截至到2010年11月30日的未分配利润2848.62万元转增股本后，再由本公司对鑫大禹单方增资，增资额为5524.97万元，增资后，鑫大禹注册资本为1亿元。

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实现净利润265,347,362.55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母公司利润计算提取法定公积金18,501,774.82元，加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575,305,534.47元，减除2009年分配议案中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43,854,000.00元，本次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778,297,122.20元。公司拟以2010年末总股本43,854万股计算，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分配利润共计109,635,000.00元，剩余部分668,662,122.20元，转入2011年末未分配利润。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十、其他重要事项：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顺鑫农业以牵手股份90%的股权与顺鑫集团四宗土地置换。截至2010年3月31日，牵手股份净资产账面值132,550,959.35元，评估价值为174,558,096.51元。按照公司所持其90%的股权计算，置出资产作价为157,102,286.86元。顺鑫集团拥有的四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评估值为247,718,846.44元，牵手股份欠顺鑫141,984,590.61元，最终集团支付51,368,031.03元给顺鑫，由于母公司对牵手股份采用成本法核算，合并报表中牵手股份占净资产份额119,295,863.42，同评估值157,102,286.86相比，差额37,806,423.45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应确认股权转让收益3780万，由于此次交易为关联交易，业务实质是大股东将优质资产置入上市公司，符合财政部财会函[2008]60号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公告[2010]37号关于权益性交易定义，将3,780万作为资本公积调增。

十一、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合计	31,846,048.82	34.03	1,592,302.44	34.14	32,424,583.18	51.12	1,621,229.16	50.7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714,869.80	65.95	3,063,610.08	65.69	30,986,200.86	48.85	1,563,538.52	48.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650.00	0.02	7,825.00	0.17	15,650.00	0.03	7,825.00	0.25
合 计	93,576,568.62	100.00	4,663,737.52	100.00	63,426,434.04	100.00	3,192,592.68	100.00

(2)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92,578,275.75	4,554,913.79	88,023,361.96	62,700,903.42	3,111,045.17	59,589,858.25
1-2年	955,298.43	95,529.84	859,768.59	682,536.18	68,253.62	614,282.56
2-3年	27,344.44	5,468.89	21,875.55	27,344.44	5,468.89	21,875.55
3年以上	15,650.00	7,825.00	7,825.00	15,650.00	7,825.00	7,825.00
合 计	93,576,568.62	4,663,737.52	88,912,831.10	63,426,434.04	3,192,592.68	60,233,841.36

(3) 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北京奔驰公司	客户	23,062,760.13	一年以内	24.65
刘生明	客户	2,734,600.00	一年以内	2.92
杨海龙	客户	2,284,379.10	一年以内	2.44
太原种猪场	客户	2,240,600.00	一年以内	2.39
杨天培	客户	1,523,709.59	一年以内	1.63
合计	--	31,846,048.82	--	34.03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6) 公司本期发生额末应收账款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情形。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	7,136,444.89	0.22	356,822.24	27.10	4,814,197.37	0.16	240,709.87	19.98

收账款合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67,216,133.48	99.78	949,650.91	72.14	2,968,962,511.52	99.84	964,171.96	80.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	---	10,000.00	0.76	---	---	---	---
合计	3,274,372,578.37	100.00	1,316,473.15	100.00	2,973,776,708.89	100.00	1,204,881.83	100.00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273,589,134.66	1,229,128.78	3,272,360,005.88	2,973,029,500.78	1,122,600.52	2,971,906,900.26
1-2年	753,443.71	75,344.37	678,099.34	671,608.11	67,161.31	604,446.80
2-3年	10,000.00	2,000.00	8,000.00	75,600.00	15,120.00	60,480.00
3年以上	20,000.00	10,000.00	10,000.00	---	---	---
合计	3,274,372,578.37	1,316,473.15	3,273,056,105.22	2,973,776,708.89	1,204,881.83	2,972,571,827.06

(3) 账龄在1年以内其他应收款中的有3,249,006,559.11元为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往来款，公司对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之间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对前五名的统计也不包括此类款项。

(4) 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北京华商储备商品管理中心	客户	3,877,359.62	一年以内	0.12
王广强、付怀	采购员	1,163,704.47	一年以内	0.04
张建	业务员	818,900.00	一年以内	0.03
李玉亮	业务员	800,000.00	一年以内	0.02
杨洪年	业务员	476,480.80	一年以内	0.01
合计	---	7,136,444.89	---	0.22

(6) 公司本期发生额末其他应收款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情形。

3. 长期股权投资

(1) 变动信息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中投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	30,000,000.00	---
北京绿色安全农产品物流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750,000.00	750,000.00	---	750,000.00	---

北京市朝批双隆酒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
北京顺丽鑫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638,000.00	4,638,000.00	--	4,638,000.00	--
北京顺鑫石门农产品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56,476,263.00	150,996,393.74	--	150,996,393.74	--
汉中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	20,000,000.00	--
北京鑫大禹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2,350,000.00	22,350,000.00	--	22,350,000.00	--
北京顺鑫明珠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3,200,000.00	3,200,000.00	--	3,200,000.00	--
北京顺鑫腾飞纸制品有限公司	3,742,065.00	3,742,065.00	--	3,742,065.00	--
北京顺鑫牵手果蔬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156,481,903.10	156,481,903.10	-156,481,903.10	0.00	--
达州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21,014,405.40	21,014,405.40	--	21,014,405.40	--
内蒙古顺鑫宁城老窖酒业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	9,000,000.00	--
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4,137,761.26	31,065,103.50	163,072,657.76	194,137,761.26	--
北京顺鑫茂峰花卉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
海口顺鑫小店种猪选育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	4,500,000.00	--
北京顺鑫云花物流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	4,000,000.00	--
滦平县顺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
阳高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500,000.00	--	500,000.00	500,000.00	--
肃宁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
兴隆县鑫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1,000,000.00	--
北京顺鑫国际种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00,000.00	--
合 计	--	562,237,870.74	20,090,754.66	582,328,625.40	--

(2) 补充资料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核算方法	现金红利
中投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3.00%	3.00%	不适用	成本法	--
北京绿色安全农产品物流信息中心有限公司	18.75%	18.75%	不适用	成本法	--
北京市朝批双隆酒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4.17%	4.17%	不适用	成本法	--
北京顺丽鑫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1.00%	51.00%	不适用	成本法	1,399,783.97
北京顺鑫石门农产品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87.08%	87.08%	不适用	成本法	10,090,167.53
汉中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60.71%	60.71%	不适用	成本法	--
北京鑫大禹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75.00%	75.00%	不适用	成本法	15,277,673.42
北京顺鑫明珠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80.00%	80.00%	不适用	成本法	--
北京顺鑫腾飞纸制品有限公司	80.00%	80.00%	不适用	成本法	--
达州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60.00%	60.00%	不适用	成本法	--
内蒙古顺鑫宁城老窖酒业有限公司	90.00%	90.00%	不适用	成本法	--
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6%	96%	不适用	成本法	26,185,748.59

海口顺鑫小店种猪选育有限公司	90%	90%	不适用	成本法	--
北京顺鑫云花物流有限公司	80%	80%	不适用	成本法	--
滦平县顺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	100%	不适用	成本法	--
阳高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	100%	不适用	成本法	--
肃宁县鹏程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	100%	不适用	成本法	--
兴隆县鑫鹏小店种猪繁育有限公司	100%	100%	不适用	成本法	--
北京顺鑫国际种业有限公司	100%	100%	不适用	成本法	--

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404,046,907.66	4,265,378,282.16
其他业务收入	10,459,095.59	10,225,337.86
合 计	4,414,506,003.24	4,275,603,620.02
营业成本	3,322,535,803.27	3,467,437,347.21
合 计	3,322,535,803.27	3,467,437,347.21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
白酒系列	1,616,378,846.98	733,265,873.21	883,112,973.77	1,259,521,469.16	609,121,957.99	650,399,511.17
蔬菜系列	4,386,642.17	4,293,837.33	92,804.84	26,943,387.16	20,480,759.94	6,462,627.22
种子系列	19,045,538.64	12,090,033.19	6,955,505.45	19,419,631.98	12,891,793.09	6,527,838.89
猪肉系列	2,600,662,330.21	2,476,056,688.14	124,605,642.07	2,762,187,233.35	2,694,252,295.87	67,934,937.48
种猪系列	87,614,264.38	56,137,862.97	31,476,401.41	103,709,850.70	60,548,558.15	43,161,292.55
食品加工	75,959,285.28	36,441,754.97	39,517,530.31	93,596,709.81	61,826,366.79	31,770,343.02
合计	4,404,046,907.66	3,318,286,049.81	1,085,760,857.85	4,265,378,282.16	3,459,121,731.83	806,256,550.33

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953,373.51	67,031,296.40
合 计	52,953,373.51	67,031,296.4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北京顺丽鑫园林绿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99,783.97	1,305,237.19	--

北京顺鑫石门农产品批发市场有限责任公司	10,090,167.53	12,878,324.47	--
汉中顺鑫鹏程食品有限公司	--	317,963.35	--
北京鑫大禹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277,673.42	26,272,841.37	--
北京顺鑫佳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6,185,748.59	25,056,930.02	--
北京市朝批双隆酒业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	1,200,000.00	--
合计	52,953,373.51	67,031,296.40	--

公司本期无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85,017,748.15	146,933,447.7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84,240.17	-5,842,240.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125,841.43	43,837,998.80
无形资产摊销	5,895,281.15	1,183,105.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3,747.48	435,690.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06,426.16	178,471.7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744,007.87	28,160,447.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953,373.51	-67,031,296.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0,428,751.23	-175,854,295.5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0,247,538.84	281,295,375.0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1,484,876.81	-229,395,616.80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0,346.68	23,901,088.5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861,990,535.11	580,397,031.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80,397,031.04	874,698,483.0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1,593,504.07	-294,301,452.02

十二、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明细表

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9）》的规定，本公司 2010 年度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如下：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明细项目：	2010 年	说明
（一）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78,710.87	--
（二）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三）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2,251,958.68	--
（四）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五）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六）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七）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八）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九）债务重组损益；	--	--
（十）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十一）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十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十三）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十四）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十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十六）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十七）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十八）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十九）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二十）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6,181.45	--
（二十一）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4,184,488.10	--
减：所得税影响数	23,546,122.02	--
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26,405.64	--
扣除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0,211,960.44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5,347,362.55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5,135,402.11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比例	26.46%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列示如下：

(1) 2010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9%	0.61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1%	0.44	0.44

(2) 2009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7%	0.37	0.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3%	0.36	0.36

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二)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已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影响，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办公地点备置完整的备查文件，以供中国证监会、深交所、中国证监会北京证监局及有关主管部门及股东查询，备查文件包括：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会计经办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

北京顺鑫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董事长签字：李维昌

二〇一一年二月二十四日